

目 錄 (2017 年 1 月)

《屬天生命》

雅歌(二十二)-----聖·伯納德-----3

《信 息》

作無愧的工人(三)-----李慕聖-----5

末底改知道-----侯秀英-----17

英國清教徒的見證(四)-----21

愛的教育法(十三)-----鮑思高-----28

天示—拔摩島異象的剖視(二)---施 寧--31

屬靈爭戰者的身份和地位----戴崇道----38

《禱 告》

《隱藏的祈禱生活》摘要--戴崇道編輯--49

《見 證》

巴斯卡-----60

【讀者通訊】

讀者奉獻方式：

一、北美地區奉獻帳戶：

Christian Classics Digest

8019 Rugby Road, Manassas, VA 20111 U. S. A.

二、亞洲、澳洲、歐洲地區可郵寄支票：

抬頭：肢體交通雜誌社 掛號郵寄地址：郵遞區號 10669

台灣省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170 號 12 樓

三、臺灣地區請用郵政劃撥奉獻，如不需開收據請於劃撥單上註明！

四、「基督教精典文摘網站」更改如下：

繁體版 <http://www.ccdigest.org>

簡體版 <http://www.ccdigest.net>

四、歡迎來函索閱本社出刊之叢書、小冊——

叢書類：交通的訣要、禱告與復興、建立屬靈的家庭、與主交通、
屬天聖徒、基督徒生活規範、與神同在、得勝的生活

小冊類：認識聖靈、生命歷程、不住的禱告、人被造的目的、
信心的見證人

肢 體 交 通 季 刊

基 督 教 精 典 文 摘

臺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170 號 12 樓

郵撥戶名：肢體交通雜誌社

郵撥帳號：15210477

發 行 所：肢體交通雜誌社

發 行 人：戴 致 進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台志字第參伍貳參號

中華郵政北台字第 1180 號執照登記為雜誌交寄

印 刷 者：福 道 有 限 公 司

地 址：臺北市中山北路一段 83 巷 9 號 5 樓

雅歌(二十二)

■(法)聖·伯納德 原著

■(美)伯納德·班雷翻譯

第四十二講

「王正坐席的時候，我的哪嚏香膏發出香味。」(歌一 12) 新婦並未直接向新郎說話；她是將自己的經歷告訴他人。

曾經斥責新婦的新郎，看到了她兩腮羞紅，便走出去好讓她跟其他人說話。那些人瞭解主的心意，藉由提起她的諸多恩賜以將她的思緒由悲傷時刻中脫離出來。

她對斥責的反應態度，乃是一種能使任何長者都會感到滿意。任何人終歸要受到申斥，這是無可奈何的事。然而，「原來我們在許多事上都有過失；……」(雅三 2) 我有矯正別人行為不當的責任；我沒有保持寂寞的選擇，愛心要求我回應。可是當給予矯正，對方並不欣然接受時，使我很氣餒。當我要幫助某人，結果不如我所願，便使我十分氣惱。有時果效適得其反。握使對方心中不悅，反令他墮入罪中。於是他十分痛恨我。「以色列家卻不肯聽從你」，這位先知解釋說：「因為他們不肯聽從我；……」(結三 7) 我不是唯一你們所藐視的人。我並非先知或者使徒，然而我卻行使兩者的功能。我是萬分的謙卑「……坐在摩西的位上」，(太二十三 2) 當然，我也不夠格跟先知、使徒與摩西相比，但由於我的地位，你們應該尊重我。文士和法利賽人坐在摩西的位上，耶穌都對眾人說：「凡他們所吩咐你們的，你們都要謹守遵行；……」(太二十三 3)

神說：「凡我所疼愛的，我就責備管教他；……。」(啟三 19) 當神並未顯出祂的怒氣，祂已經極度憤怒了。「以恩惠待惡人，他仍不學習公義；在正直的地上，他必行事不義，也不注意耶和華的威嚴。」(賽二十六 10) 忽視了對神敬畏，是不合乎神的心意的。做出這樣的事，遠比神發怒更為可怕。

當一位母親有一個生病的孩子快要死了，她便哭泣不止。她已做了一切可能挽救她孩子的事，但孩子的病未見起色。假如我其中的一個孩子快死了，儘管我已做了一切我可能救他的事，難道我也不該哭嗎？

僅僅順服神是不夠的，「你們為主的緣故，要順服人的一切制度，……。」（彼前二 13）所要順服的可能是聚會中的長者，或者他所指派的同事。說到這個分兒上，我甚至可以說：你們要聽從你們的同輩以及身份比你們低下的人。基督曾經說：「因為我們理當這樣盡諸般的義。」（太三 15）要對身份低下的人，表現關心。讓比你們身份低下的人保有他們的生活方式。要服事年青人，假如你們做了這樣的事，你們就可以如新婦說出同樣的話：「王正坐席的時候，我的哪嚏香膏發出香味。」（歌一 12）

作無愧的工人(三)

■ 李慕聖

二、有豐盛生命 (第二部份)

(一) 走十字架的道路

注意自己裏面的十字架

我們都講要走十字架道路，怎麼走法呢？路是怎麼顯明出來的呢？是藉著主的十字架在我們身上做工作，對付我們的舊人啊！首先要讓聖靈先來制勝我們，將我們打敗，然後我們才能把仇敵打敗，把人情風俗打敗，把復興帶給教會。今天很多人光注意外面的十字架，不注意裏面的十字架，光注意別人身上的十字架，不注意自己裏面的十字架，所以裏面摸不著神的心意，也沒有辦法作一個無愧的工人。

真正作主的工人，必須回到裏面去接受十字架的工作，聖靈和情慾在我們裏面才開始有交戰。羅馬書第七章告訴我們，裏面有兩個新、舊生命的交戰，就是老生命和新生命的交戰。我願意為善的時候卻有惡與我同在。這是善和惡，必須藉著十字架來分辨。沒有十字架，我們分辨不出哪是善，哪是惡；哪是當行的，哪是不當行的。當十字架一來的時候，才發現哪是神的旨意，哪不是神的旨意；哪是我當行的，哪不是我當行的。我們是要主的這一面呢？還是要自己的這一面呢？在這個問題上面，很多人就打退堂鼓了。哎呀！太難了，我對付不了自己。為什麼？我太受冤枉啦！我真受不了！我應該把理爭明白！我受這個苦太沒有明堂，算是白受了，便和主講起道理來。當我們為自己打算時，就開始把十字架推脫掉。我們把理講清楚了，也把我們的福分講掉了。我們把外面的難處和重擔講掉了，我們和主的交通也沒有了。

這時候我們的生命還向哪裏追求呢？只有在外面抓一點工作，抓一點事業，抓一點知識，抓一點恩賜罷了。但抓來抓去，到最

後還是兩手空空，什麼也沒有抓住。我們確實地知道，除了主耶穌實在，以外其他一切都是不實在的，因為祂就是真理嘛！除祂以外別的都不是真理，都是空的，包括恩賜也是空的。若不經過十字架，不認識主自己，你靠著恩賜事奉主，事奉來事奉去，到最後還是一場空。傳福音把別人拯救了，自己反被棄絕了，這是最不上算的事。

當一個問題臨到時，我們要藉著十字架來分辨一下：主啊！這一點是我的，這一點是人的，這一點是你的。我應當放棄哪一點，我應當接受哪一點。這一個分辨就叫捨己。捨己並不是外邊把東西分給別人一點，那叫調濟，而不叫捨己，那一個價值不大。保羅說：「我若將所有的調濟窮人，又捨己身叫人焚燒，卻沒有愛，仍然於我無益。」(林前十三 3)因為你有財產才調濟，你若沒有的話，還得叫別人調濟你呢！對不對？你的財產多了給別人一點，別人會說：「你真有愛心，你真好得很！」無形中你得了一個名譽。名譽是得著了，人家也說你有愛心，這愛心是從調濟和財產得來的，卻不是從十字架、從生命中得到的，所以裏面沒有真正的愛。

(二) 十字架就是愛

什麼是愛呢？十字架就是愛。或說通過十字架才能真正看見愛。人們是那樣地誤會祂、毀謗祂、除掉祂、釘死祂，祂卻說：「父啊！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做的他們不曉得。」(路二十三 34)這就是神的愛，這就是十字架。如果我們沒有這個經歷，我們就不能把十字架高舉起來；如果我們不服在十字架底下，我們就不能把主的生命真正的活出去、見證出去。所以基督徒一生追求的方向是向著十字架而去。因眾聖徒都公認：十字架的道路是最正確的。

如何走十字架道路呢？是不是光坐坐監，受一點難處，為主捨掉了家庭……，就算走十字架道路了？也可能是，也可能不是。如果真是主的引導，你也完全順服了，那就是的；如果你一時的熱心，也為要表顯自己的熱心和自己的屬靈，在神看那沒有價值，那不算走十字架道路，那是你的興趣；你看別人為主坐監很光榮，還蒙恩典，你也要坐監去，那就沒有價值了。

我在南方見到一位老弟兄，他在一生當中為主坐了三次監，

受了很多苦。後來有一點軟弱，什麼軟弱呢？因他一生為主坐了幾次監，就認為：我在教會裏面講話就得有權威，你們就得聽我的。當同工們交通問題時，若不合他的意願，就說：「這個我不贊成，需要推翻，你們要聽我的。」別人一聽就說：「老弟兄啊！你講的不行呀！不合聖經。」他就氣憤憤地說：「我不行嗎？我問你，你坐過幾次監？我已經坐了三次監，都得聽我的。」我們聽見了吧！像這樣的情況，坐過監成了他的本錢、誇耀，和權力。

有一次我到他們中間去聚會，參加的人數很多，唱詩也很好，就是屬靈空氣釋放不出來，悶得很！講的道理弟兄姊妹們領受不下去。我說：「同工們！為什麼屬靈的空氣不釋放呢？」同工們說：「哎！你不知道，由我們的大磐石壓住了。」我問道：「什麼磐石呢？」他們就把過程講了出來，說：「老弟兄實在好得很！他能為主吃苦，但就是這一點他放不下來，所以就把屬靈的空氣壓住了。」不過老弟兄還有很多長處，敬虔得很！但他把坐過監當作一種屬靈的資本，當成了一種權利，這就成為教會的一個攔阻了。

為什麼會出現這樣的事呢？這是因為他不懂得，也不知道十字架的道路是如何走的。他也沒有把每時每刻所遇見的事帶到靈裏面去對付。當同工們出現摩擦的時候，應當先聽一聽，什麼是合真理的，什麼是不合真理的。若是合真理，就應當持守；若是自己的認識和真理不符，就應該謙卑下來，說：「主啊！是的，是我不對。弟兄！你講的話合乎聖經；姊妹！你提的意見我應當接受。」這才是一個接受十字架的人，是走十字架道路的人，是在十字架裏面事奉神的人。當主的旨意對付舊人的時候，再難、再吃虧、再蒙羞，我也要忍耐接受，這就是一個真正捨己背十字架跟從主的人。

如果站在主這一邊反對老我，才能走上十字架道路，才能使生命漸漸豐盛起來。

羅馬書第六章 6 節：「因為知道我們的舊人和祂同釘十字架，使罪身滅絕，叫我們不再作罪的奴僕。」這句話從前我不懂得，認為「滅絕」不是沒有了嗎？沒有舊人了，那不是很好嗎？到哪一天能沒有舊人呢？那時我還年輕，就問一些老年人說：「你還有沒有舊人呢？」有一位老弟兄已經九十多歲了，他說：「當然有舊人

了，因為還沒有對付掉。」我說：「那怎麼能說『滅絕』呢？」我再在神面前禱告、尋求、考查，忽然裏面亮光來了。原來藉著舊人與主同釘十字架，叫我不聽舊人的話，站在主這一邊，用十字架對付老我，才能叫「罪身滅絕」。什麼叫「罪身滅絕」呢？就是「老我」靠邊站。從今以後「老我」沒有權利了，我不再聽「老我」的話了。【註：「使罪的身體失去功能」另譯】

(三) 靠聖靈治死舊人

十字架就是要把舊人釘死。怎麼釘死呢？就是這樣釘死的。老我啊！你不要為自己講話，你沒有權利，你靠邊站吧！把你的權利奪過來，誰奪的？聖靈奪的。你不為自己辯護，不為自己安排，因你靠邊站了，你沒有權利再來安排。給你飯你就吃，不給你飯你就不吃。老舊人，你靠邊站吧！現在我是耶穌基督的人，你叫我愛自己，為自己而活，叫我為自己說一句話，叫我為自己做一點工作，我不能那樣做。為什麼？我要聽主的話。你的建議我不聽，你靠邊站吧！你雖然沒有死，但是你沒有權利了。噢！我明白了，就是這樣追求生命長進的，就是這樣背十字架的。

我們要天天這樣為主活著，這是得勝的秘訣啊！我們若天天這樣學習就容易得勝了。一天當中我們的舊人為肉體出了多少主意，叫我們看這個、想那個，叫我們愛慕世上的東西，叫我們和人計較。這時候就看我們是讓舊人靠邊站呢？還是叫舊人當家作主呢？如果沒有正確的對待方法，我們必定慘遭失敗。

我們要天天謹守，儆醒禱告，防備舊人來奪我們的權，防備老舊人來攙雜在神的旨意中，來混淆神的旨意。這就需要我們下工夫追求啊！不像我們所說的，講講道、東跑跑、西跑跑，這些事情容易得很！沒有地方住，就在曠野住一晚上；沒有飯吃就餓一頓；被抓住了就坐兩天監。但我們裏面的舊人怎麼對付呢？一時一刻都不能鬆懈啊！基督徒絕對不能消極，應當是積極的，一分鐘都不能鬆懈，這就是爭戰。叫老舊人隨時靠邊站，你就能得勝了。

今天很多人只是為工作爭戰，為道理爭戰，就是不從裏面向自己爭戰，那麼這些外面的爭戰可能要落空，使你沒有能力，後

來就顯出愚昧來。如果我們真正靠著十字架，把舊我的東西推翻掉，就需要我們有一個心志，就像保羅說的一樣：「我已經立了志向，要討主的喜悅。」(林後五 9)我寧肯在外面的物質、財富方面受虧損，舊人哪，我也不接受你的意見。不看不當看的，不想不當想的，不講不當講的。這個需要付代價啊！要付很大的代價！所以走十字架道路不是輕輕鬆鬆地等著主耶穌再來，也不是坐著花轎上天堂，沒有那回事情。你必須靠主一步一步爬上去，因為稍微一不小心就會滑下去，說不定一個小意念就把你拖下去，叫你一年半爬不起來。不要聽人的話語，以為失敗一次、兩次不要緊；以後認罪再復興起來就可以了，這是撒但送的禮物。要知道一次的失敗，可能三年、五年也爬不起來。也可能主憐憫你，使你再復興起來，但這三、五年的光陰收不回來了，可惜不可惜？

(四) 每時每刻謹慎自守

所以我們應當每時每刻謹慎自守，儆醒禱告。禱告什麼呢？「主啊！保守我！我看了很多不當看的，聽了很多不當聽的，也碰了許多不當碰的。主啊！你憐憫我，憐憫我！」使我們每時每刻都能站在主這一邊，不聽世界的聲音，不聽人的聲音，更不聽自己的聲音。

(五) 馬丁路得的啟示

馬丁路得在改教的時候說過一句話：「推翻羅馬的教皇並不難，推翻裏面老我的教皇可難得很！」若不把裏面的教皇推翻，只把羅馬教皇推翻，還會有另一個教皇上來。是的，真的教皇在我們心裏面，真的仇敵在我們心裏面啊！

基督徒不是有三個大仇敵嗎？一個是撒但魔鬼，是我們直接的對頭；第二個是世界，是來引誘我們的；第三個是最厲害、最可怕、最難得勝的，就是老舊人、老亞當、老肉體、老自己、老我，這個最難對付。我們若不將「老我」對付掉的話，外邊的撒但即或被打敗了，世界也不引誘我們了，但裏面還有一個「老我」在羨慕犯罪，那是更厲害啊！

亞當、夏娃在樂園裏面，神所給他們安排的有沒有缺乏呢？

有沒有困難呢？有沒有仇敵呢？一樣都沒有。但有一樣，她裏面給自己留了地步。她一直在想：神為什麼不叫我吃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呢？果子肯定好吃得很！她裏面為自己講話了。她一為自己講話的時候，撒但就來引誘她。撒但一來引誘，她對世界的看法改變了：哎呀！這果子真好看，真好吃，並能使人有智慧，太好了，為什麼神不叫我吃呢？神不叫我吃是神不相信我；你不叫我吃，我非吃不行。這時老我就奪了權。這個一念之差，她把手伸出來摘下果子就吃了，就犯了大罪，悖逆了神。神就把他們趕出樂園，影響了千代萬代。因此，裏面老我的生命如果不對付掉，就是把你擺在樂園裏面，也會犯罪；就是以後到天堂裏面，也過不習慣，或許還會起一個反叛的心思來反對主耶穌，來推翻主的寶座呢！

神今天把我們放在地上，經歷三年、五年、十年、八年的熬煉，神不把我們接走，就是為叫我們學習藉著十字架治死舊生命、順服聖靈、活在基督裏、嘗到安息在基督裏的甘甜。生命老練了，然後才能夠在榮耀裏和主同掌王權，那是生命的成熟，不是權位的更換。如果生命不改變，怎能當好君王啊！可能要當一個反叛的王，要和主相對抗，犯撒但所犯的罪。

(六) 在生活中學習十字架

神把我們擺在這世界裏，叫我們還有一個肉身的存在，還需要衣、食、住、行；對社會、對家庭、對教會還有本分要盡；還有花花世界的吸引，一天又一天，一年又一年的過下去，神不知道我們的軟弱嗎？祂完全知道。正因為神知道，祂才藉著這一切叫我們經歷軟弱。經過以後好叫我們知道肉體是多麼敗壞，沒有良善，所行的和神的旨意不相符合，舊生命真是可恨極了。

當我們真正恨惡自己的時候，才能夠丟棄自己，站在主這一邊。主說：「愛惜自己生命的，就失喪生命；在這世上恨惡自己生命的，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約十二 25)我們若捨不得恨惡自己，要把老生命保全下來，就必失去新生命。所以主說：「人若賺得全世界，賠上自己的生命，有什麼益處呢？人還能拿什麼換生命呢？」(太十六 26)

我們若只活在外表或儀文裏，那個信仰太沒有價值。還不如去信佛教，到深山老林裏面不和人接觸去修行，少些思慮煩擾，不是很好嗎？但是信耶穌以後，不能到深山老林去，不能離開人群；出世還要入世，入世還要出世；試探、引誘、難處接踵而來，真是難走啊！

難走是難走，憑著肉體真是難走，但是回到裏面去和主聯合，與神聯合，丟棄外面的、肉體的、自己的一切，就不難了。我們和主一交通，哎呀！主是多麼好啊！我跪下來兩個小時和主的交通，比在世上半年的皇宮生活還快樂，用世上最好的詞句也是無法形容的。因此說，我情願離開世上半年的皇宮生活，也不願和主脫離關係。我們能不能認識到這一點？主真是好得很！看來看去只有主好，比來比去還是只有主好。所以我寧願為耶穌的緣故，主動的捨棄世上的虛榮名利。不是人給我奪去的，是我自願捨棄的，甚至說送給我，我也不要。這樣，我們才能夠真正成為一個榮耀主的基督徒，因為我們嘗到了裏面的滋味。這不是苦修主義，而是主的愛，主的榮耀把我們吸引住了。

可是如果我們不往裏面追求，怎能嘗到這個滋味呢？整天是說：「主啊！你看顧我，你供應我，你保守我，你為我伸冤……。」這怎能叫生命長進呢？總是活在老嬰孩的地步。就算是我們今生的需要都得著了，一切都好了，你還能在世上活多少年呢？何況還不一定都好。世上的東西越多，你的煩惱也越多。我一生中遇見不少有錢財的信徒們，他們都是大富翁，但沒有一個心靈快樂的。都是說：「哎呀！我這家產真給我愁死了。錢財太多，孩子不會用，浪費了。」世上還有很多的愁苦都是從錢財引起的。福利不是救恩啊！主不救我們脫離世上的貧窮，祂也不當世上的富人；主不救我們脫離卑微地步，祂也不當大官；主雖然沒有生過病，但祂體恤我們的軟弱；主不先從肉體這方面救我們，祂先從生命這方面救我們。

人最大的需要不是解決貧窮、疾病、不平等的事，那是什麼呢？是人類的生命敗壞了，生命裏面出了問題，生命裏面有了死亡，而從死亡裏面表現出來疾病、貧窮、痛苦、不平等等，罪惡因此顯出來了，這是死亡的表現。主耶穌要解決死亡的問題，必

須要把新生命給人。主若給人新生命，必須要把死亡掌權者廢掉。怎麼廢掉呢？是藉著死來敗壞掌死權的，所以主必須上十字架，這是必勝之路。

(七) 耶穌的十字架解決罪的問題

祂所以死，是要擔當世人的罪。祂經過死，滿足了神公義的要求，解決了世人罪的問題，使人從罪中得著釋放，撒但的死權在信的人身上就沒有權勢了。使信祂的人得著祂那永遠的生命。這些人的人生改變、生命改變以後，他們裏面就歡喜快樂，再窮再苦都能夠讚美神。外邊的痛苦算不得什麼，貧窮、憂傷、逼迫都算不得什麼，因為他們的生命改變了。這是永遠的生命、天上的生命、徹底得勝的生命。撒但喊著說主失敗了，主卻大聲喊著說：「成了。」

撒但萬萬沒有想到，當耶穌被釘在十字架上斷氣的時候，卻大聲喊著說：「成了。」便將靈魂交在父神的手裏了。

按肉體說，主是被撒但釘死了，但這是主必經之路。沒有十字架，舊生命怎麼解決呢？主不上十字架，舊造怎麼解決呢？主還要藉著祂的復活，把人類的歷史統統改變過來，把信祂的人帶到新天新地裏面去。這不是道理的問題，不是神蹟奇事的問題，也不是物質生活、肉體生活改變的問題，而是生命改變的大問題，這是一個大的得勝，這叫救恩。

所以說，主耶穌雖然死了，但從死裏復活了。因祂的死，我們罪的問題解決了；因祂的復活，我們生命的問題解決了。我們得的是什麼生命呢？是耶穌基督復活的生命。神兒子的生命進到我們信祂之人的心裏面了，這是何等尊貴，何等榮耀，何等真實！

(八) 在恩典中墮落

可惜很多蒙了重生的人把生命忽略掉了。雖然得了寶貝的生命，還活在物質裏面去尋求屬世的福分，活在人情裏面尋求屬地的福分，活在虛榮裏面尋求屬肉體的福分，到最後還歎息埋怨說：「真是失敗多，得勝少；哀歎的時間多，讚美的時間少；和神鬧彆扭的時間多，順服神旨意的時間少，這個人生真矛盾得很啊！

痛苦得很啊！」我們怎麼從這裏面解脫出來呢？只有一個辦法，就是回到十字架。我應當釘死，我必須被釘死，在十字架上主耶穌死了，我也要在十字架上與主同死，否則我就不能把主復活的生命活出來。

我們蒙恩的時候是藉著十字架的死，認罪悔改得著了新生命。重生得救以後反而藉著禱告光叫我們的肉身得好處，這真是在恩典中墮落了，一天到晚為肉體、為人情、為物質而活著，實在可惜得很啊！太沒有價值了。主把大恩典給我們，叫我們不至滅亡，反得永生，享受神永遠的福分。這比我們得著屬世物質的享受不知要好上多少倍。我們不但不認識這屬靈的福份，反而回到原來的地步為肉體而活著，怎麼能夠過得勝的生活呢？怎麼能夠使生命豐盛呢？弟兄姊妹們！回到十字架裏面認識我們的主吧！接受神的旨意，讓聖靈藉著十字架在我們身上作工吧！然後我們才能夠說：「主啊！有你比萬有都好！」

(九) 持定十字架的道路

是的，我們若不持定十字架的道路，肉體就會隨時來迷惑我們，叫我們去追求虛榮名利。從話語上我們還可能說為主做這做那，豈不知我們已經做了魔鬼的奴隸，做了肉體的僕人，怎能討神喜悅呢？在舊生命裏面想活出新生命的樣式來，怎麼可能呢？還想過得勝的生活？還能作無愧的工人？怎麼能夠沒有愧呢？我真歎息有些工人用肉體的辦法來做屬靈的工作，用人的手段來對付同工，這是最可怕的，他們也不考慮將來如何向主交帳！

屬靈的工作必須用屬靈的方法，神的工作必須用神的方法，絕對不能用人的方法，這完全是水火不相容的。一個天上，一個地上；一個肉體，一個屬靈；一個撒但，一個基督，怎麼能合在一起呢？他們竟敢用肉體的辦法做屬靈的工作，用撒但的模式來做基督的工作。說句嚴重的話，這就是撒但國度中最厲害的特務隱藏在神的國度中，做牠破壞的工作。

(十) 在十字架裏事奉

如果我們不活在十字架裏，想事奉得好，是不可能的，也摸

不著門路。惟有進到十字架裏面，我們才能看見路，才有事奉，才知甜蜜，才有榮耀。世界動搖不了我們，人情動搖不了我們，什麼逼迫、毀謗，就像一片雲霧臨時遮住我們，但不久就會烏雲消散，陽光燦爛，因為十字架就是要撥開一切雲霧的啊！當我們回到十字架裏面的時候，主啊！我們什麼都不再講了，有你就夠了。讓世界翻騰吧！讓洪水泛濫吧！我們就是能安息下來。主啊！這就是你給我們安排的事奉地位。因為主說：「我在哪裏，服事我的人也要在哪裏。」

當我們一活在十字架裏面，我們就要向老舊人說：「老舊人啊！你少一點化裝，我認識你，你往後站，我不聽你的話，你靠邊站。」當我們這個心志一立下來，老肉體就蒙羞了。我們和主的關係近一步，向世界就死一步；我們向肉體拒絕一步，靈裏就釋放一步，這是一個不變的規律。這一點我們若不認真地去追求，就摸不著真正生命的路。

所以我說，應當多追求生命的成長，少注意工作的成績。生命豐盛了，就是你不工作，工作也從你身上顯出來了。關鍵問題是你肯不肯接受十字架！

主耶穌沒有把世上的通達道路留給我們，使徒們也沒有把世上通達道路的腳蹤留給我們。他們在世上沒有做大事業、沒有幹大工作，只是把主的福音傳給人，之後，他們殉道，把路程走完了。就像保羅，從得救到殉道三十多年傳主的福音，建立那麼多的教會，寫了那麼多的書信，到最後孤單一人走向刑場，被刀斬首。

跟從主耶穌有什麼價值呢？真的沒有價值嗎？不是沒有價值，而是在宇宙當中作了一件頂大的事業，將主的福音傳到了地極，並在殉道時還唱出一般人唱不出來的凱歌：「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從此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提後四 7-8)這不是他在唱高調，而是他看見的不是苦難、不是殉道，而是把他的人生道路走完了，把十字架的道路走完了。十字架有復活的大能，是主的榮耀。

(十一) 在十字架下破碎才能長進

所以各位同工們！我們怎麼走主的道路呢？怎麼做合神心意的工作呢？怎麼作得勝的人呢？就是回到裏面去，接受十字架的造就。一言一行，一舉一動，都經過十字架的驗證，讓主的權柄管理我們的人生，管理我們的思想意念，管理我們的工作與事奉。不受環境的支配，不受輿論的支配，更不受個人雄心大志的支配，卻要受聖靈的支配。神的靈叫我們做什麼，我們就做什麼。若叫我們一生一世就向一個人傳福音，那我們就忠心地把這一個人服事好，一樣能得神的賞賜。若是神差遣我們到更遠的地方傳福音，我們就順服主，主會負責任，這樣的工作就有價值，主會紀念。

經驗證明，生命豐盛的秘訣沒有別的，只有服在十字架底下才能長進。有一次的造就，就有一次的長進；有一次的破碎，就有一次的成全；有一次的捨棄，在靈裏就有一次的進深。這時你就能從心靈裏說：「我的神啊！你真是可信、可靠、可愛、可敬的神，離了你，我們什麼都不能做。」這不只是在道理上的認識，在頭腦裏的認識，在知識裏的認識，而是變成了你生命的經歷，這是最寶貝的！

若信了主，對主沒有認識，沒有經歷，那多麼可惜啊！是不是呢？道理懂得了，生命裏面沒有經歷，你說這個信仰空洞不空洞呢？真是空洞得很！信仰若不和生活相稱，這個信仰就是迷信。若是只從口頭上說要與基督同死同復活，並且唱的調子那麼高，可是在實踐生活中還沒有叫你到死的時候就害怕了，說：「我可不能死啊！我這麼年輕，家庭這麼好，工作這麼好，還沒有為主做什麼，還沒有被主使用，我就死了，太可惜了！」

那你怎麼講勝過死亡呢？怎麼講有復活的生命呢？那就是在講空洞的道理了。

我們不但要領受聖經真理，也要把真理活化在我們的生命裏面，變成我們的生活。不要像法利賽人一樣，把經文戴在頭上，戴在手上，甚至衣服上都寫滿了經文。整天背，整天讀，讀來讀去，他們把神的兒子釘在十字架上了。因此我們說，接受十字架，不是頭上戴經文的問題，不是手上寫經文的問題，也不是只記在

腦子裏的問題，而是使真理化成我們的生命，這就更需要藉著十字架才能完成。若不藉著十字架將道理變成生命，我們聽的道理越多，我們裏面越是麻煩，靈性越是長不上去，真是可惜得很啊！

作一個無愧的工人，最重要的還是在生命長進上多下工夫。生命長進了，生命豐盛了，就不要發愁說：「我不能牧養群羊，我不會傳福音，我不會安慰傷心的，我不能抵擋異端。」裏面有了生命的能力，聖靈又與你同在，自然就有分辨異端、錯誤的能力，就會安慰傷心的，就會傳福音。這不是技術、本事的問題，而是生命的自然表現。

生命的成長是何等的重要啊！我們不但要學習真理知識，更需要把知識藉著十字架活化在我們的生命裏面，成為我們生命長進的動力。生命長進了，慢慢地從我們身上就顯露出神的形像來，就能夠勝過陰府的權勢，勝過死亡的權勢了。(續)

【附註】：引用腓立比書第四章保羅的追求——使我認識基督，效法祂的死，或者我得以從死裏復活。

末底改知道

■ 侯秀英

讀經：以斯帖記第四章

末底改知道所做的這一切事

末底改就是我們所經歷的這位聖靈。祂不是隨便不跪不拜，祂知道祂做的是什麼，祂也知道前面的為難是什麼。以斯帖能達到第五章的光景，實在是從末底改出來的。

這是說到聖靈對於一個蒙恩的人是如何的關心：撫養長大、送入王宮，囑咐隱藏籍貫宗族，天天留意打聽消息，報告二監謀逆，等等。直到如今，我們不知道聖靈為神的家和平順時如何的忠心教導，在困逆時怎樣的憂傷難過！

末底改的心憂傷

「末底改知道所作的這一切事，就撕裂衣服，穿麻衣，蒙灰塵，在城中行走，痛哭哀號。到了朝門前停住腳步，因為穿麻衣的不可進朝門。」(斯四 1-2)

如果我們能夠設身處地的思想這件事，我們就會覺得這是一件何等為難的事情啊！

末底改是預表聖靈。當末底改知道這些事情之後，他的心憂傷。說明只有聖靈懂得這些事情，聖靈在那裏憂傷。撕裂衣服，穿麻衣，蒙灰塵，這是聖靈所記載一個人到了最痛苦，最憂傷的時候所表現的。現在他不能再坐在城門那裏，他不能不在書珊這個京城裏行走，痛哭哀號。若是聖靈不得著這個人這個樣子，猶太人是無法蒙拯救的。今天能讓聖靈做到這個地步的，很少很少，甚至看不見哪。

末底改就是坐在朝門外那個小小的地方。他這樣被人冷落輕視的光景，真是預表聖靈。聖靈被差遣下來，說句比較不好聽的話，真是可憐。

出於聖靈的是這樣：祂今天感動你，你不聽，祂等候你。過些時候祂再感動你，你還是不聽。祂還會再感動你，再感動你，祂常是這個樣子，(不過我們不要一直消滅聖靈的感動，因為這個將遭受極大的虧損。)若是我們自己裏面出來的就不是這樣，你一不理它，它也就自行消蹤滅跡的沒有了。

末底改坐在朝門外那個小小的地方。他心中掛念的是以斯帖，打聽她的消息。到了神的時候到了，末底改連想也沒有想到，不知道那天還穿著麻衣沒有？他就坐在朝門外那個小小的地方。

「那夜王睡不著覺，就吩咐人取歷史來唸給他聽。正遇見書上寫著說：王的太監中有兩個守門的辟探和提列，想要下手害亞哈隨魯王，末底改將這事告訴王后。」(斯六 1-2)這裏說：「那夜王睡不著覺。」早也不「睡不著」，晚也不「睡不著」，正好就是哈曼為末底改做了五丈高木架的那一天晚上，王「睡不著覺」了，其實王還不知道哈曼家中立了一個五丈高的木架呢；但是神知道。

神把祂的話賜給我們，這是莫大的福份。我們常讀神的話，越讀越相信，越讀越平安。神叫人「睡不著」，神也叫人「睡得著」，一切都在神手中。

神那夜叫王「睡不著覺」，「就吩咐人取歷史來唸給他聽。」王的書才多呢；但他就單要念歷史；就是王的歷史也不少啊！(因為瑪代、波斯是個大國，也是個強國。)但那人正拿一本說到末底改的歷史唸給他聽。他聽了之後就說：「末底改行了這事，賜他什麼尊榮爵位沒有？」伺候王的臣僕回答說：『沒有賜他什麼。』(斯六 3)

哎呀！我們這個人不會忍耐等候，自己不安，弄得人家也不平安，自己得不到好處，連累人家也得不到好處，難道你就不能等到事情做完了，才讓人家來報答你嗎？何必那樣著急呢？這都是血氣的東西。

「王所喜悅尊榮的人」(斯六 6)

王所喜悅尊榮的人，不要自己爬上去，因為爬得越高跌得越重，所以不要爬。

箴言第二十七章 2 節說：「要別人誇獎你，不可用口自誇；等外人稱讚你，不可用嘴自稱。」我們常是自我稱讚，自我欣賞，我也是這個樣子。聖經真是把我們的醜形陋態統統都揭露出來。這裏明說你要等候神來稱讚你，等候別人來誇獎。

王把末底改高舉了，正如神用右手把主耶穌高舉一樣。連主耶穌升天都不是自己升上去的，乃是神來接祂到榮耀裏去的。同樣的，末底改也是這樣，是王打發人來榮耀他，且是打發那個要殺他的人來榮耀他。這真是個寶貝的事情，我們要在地上學習經歷著。

不是末底改自己要求的，乃是王所喜悅尊榮的人，就當這樣待他。所有的恩典都是主給的。這就是腓立比書第二章 8-9 節所說的。「既有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所以神將祂升為至高，……。」神所喜悅尊榮的人，神用右手把祂高舉，真的高舉了！感謝主。

今天，地上的人還辱罵耶穌，不要耶穌，但神把祂高舉了。無論人怎樣的批評、論斷、甚至毀謗、反對、攻擊耶穌，耶穌還是那麼高超，那麼權柄，那麼高貴，那麼榮耀，祂的名還是那麼甘甜，那麼寶貴，那麼馨香，那麼偉大，祂的道還是那麼的被信服，那麼的被傳揚，那麼的日見興旺，越發廣傳。

全世界每一年出版的書那一本最多？豈不是聖經嗎？而且一年比一年多，這是神所喜悅尊榮的人！主耶穌。

出身尊貴前途又堪誇

主耶穌在地上就是這個樣子，在《他等候一座城》詩歌裏有這麼一句：「祂出身尊貴，前途又堪誇，難怪祂不尋求地上的榮華。」這地上的榮華摸不著祂了。如果人是死了才摸不著那是應該的，因為就是要摸也不會摸了。但不！祂乃是因為出身尊貴，前途又堪誇，所以祂不(用不著)尋求地上的榮華。素日間，我們一面說，我們是個卑賤的人，也實在是卑賤。但另一面說，我們也是尊貴的人，因為主耶穌的生命在我們裏面。所以我們也是出身尊貴，前途又堪誇，因此，我們也不尋求地上的榮華。

這首詩歌唱的是現在。現在出身尊貴前途又堪誇，難怪祂不尋求地上的榮華。你說：「地上的榮華太靠不住了，所以乾脆不要它。」這樣就不對了，乃是即使地上的榮華是那麼好，那麼可靠；但因我出身尊貴，而這尊貴遠遠超過地上的榮華，所以我就不羨慕地上的榮華了。

基督徒所以失去生活的動力，沒有活活潑潑的表現，原因就在這裏，就是失去了對尊貴出身的認識。所以詩歌《恩主我愛你我深知》說：「如果我愛你，主耶穌，是現在！」「如果我信你，主耶穌，是現在！」

末底改仍回到朝門那裏。朝服脫下來了，戴冠的御馬也不騎了，他又上那裏去坐了。哎唷，實在好！一個基督徒在地上就該這麼安心。人家都去穿朝服讓他去穿罷，其實我也曾穿過，人家都去騎大馬讓他去騎罷，其實我也有騎過。不過回來又坐在這裏就是了，這是個尊貴人。朝門是他安身之地。哭也在朝門，穿麻衣也在朝門，穿脫朝服也在朝門，上下御馬也在朝門。讚美主，這就是王所喜悅尊榮的人。

摘自：《但願祂》 蒙應允刊登

英國清教徒的見證(四)

七、工作是為事奉神、服事人

公元 260 年，天主教優西比烏將基督徒在世上的工作認為是低於傳道人的次等虔誠，造成「聖品」階級的錯誤。如此，是否定了以弗所書說，作僕人是站在基督僕人的地位，服事主神聖的觀念。(弗六 5-7)

清教徒的復興是按著《聖經》的真理，將「工作」回歸在正確的地位上，即基督徒在世上的任何工作，在神看是沒一點差別。他們將每份職業和基督徒屬靈生活整合在一起，它使每份工作(透過服事)都能榮耀神、順服神，且是表達自己對鄰人之愛的場所，因而每份工作都具有其重要性。這也是羅馬書第十二章「將身體獻上，當做活祭，……。」(羅十二 1-2)全人事奉才能一致。

工作是屬天召的一部份

除了指出所有類型的工作都是聖潔的之外，清教徒的第二項堅定主張——神呼召每個人履行天職。清教徒說，每位基督徒都有一個天召。聽從天召就是順服神。

首先，清教徒強調揀選和護佑、治理等教義，因此，每個人理所當然都有一個從神而來的關於工作的天召。清教徒神學家理查德·斯蒂爾寫道：

「神呼召每個男女，……以世上某種特有的方式侍奉祂，是為了他們自己和公眾的好處。……神作為這個世界的偉大統領，將適當的職守和職權範圍分配給每個人。」

每人努力找到自己天召的職位

在舊約利未人在三十歲時開始正式服事神，預表基督徒生命成長時，必能在信心中找到自己的天召。

柯頓·馬瑟斷言：「每個基督徒通常都有一個屬天的呼召。也就是說，應該有某種特定的事務，……它通常是一個基督徒花最多數時間來從事的；他就可以在這一事務上榮耀神。」

約翰·柯頓也說了類似的話：「信心吸引一個基督徒的心活在一種正當的屬天的呼召之中；每當一個人開始仰望神和祂所賜的恩典時，他會努力找到一種正當的呼召和職位，否則不會安歇。」

清教徒屬天呼召的效應之一是使工人成為侍奉神的管家。從實質上看，是神將工作分配給了每個人。從這個觀點來看，工作不再是冷漠的了。

工作的屬靈目標和道德目標

理查德·巴克斯特贊同上述關於工作是屬天呼召的屬靈目標和道德目標的觀點。他說，工作的目的是「順服神，造福他人」；他還說：「我們應該將公益，即多人的好處，置於我們自己的益處之上。因此每個人都必須盡力為他人做好事，尤其是為教會和國家。」

他們認為如果在屬地的工作上沒有盡全力，而以屬靈的名義為由來推拖，那就是一種罪惡。他們在工作能找出不受世界誘惑的美德，就是與神聯合的生命。約翰·柯頓的理想工作態度是適度的工作。他說：「在每個活生生的聖徒裏面，存在著兩種美德的一種奇妙組合，即：一方面勤奮於世事，另一方面卻又向著世界死；這奧秘當事人會意，旁人卻無從知曉。……雖然他在天召中極力勤奮工作，但他的心不專注在這些事情上；當他得到財物時，他知道該怎麼按神的旨意處置。」

在保羅的教導裏面，勞力工作得到金錢是為自己的需要，也可以幫助那些有需要的人，(徒二十 34)而且不勞力的人，就不可吃飯。(帖後三 10)

八、教育的目的和實行

基督教的信仰，強調屬靈教育，以主耶穌為導師，為榜樣。保羅傳道不只介紹福音信息的內容，也以父親和母親的角色從事

教導信徒。(帖前二)傳道人和教會長老的工作主要是在教導信徒在言語、行為、信心、純潔上，走上敬虔的生活。(提前四 12)

屬靈的教育

清教徒屬靈的教育是以家庭聚會為主，他們主日全家聽道，回到家中討論所聽的信息。教會將傳道人所講的信息印發給各家庭。傳道人每週探訪、幫助父母造就靈命。

除了由年長的信徒來教導青年的父母，教會長老會選一些屬靈的信徒進到信徒家中輔導每個家庭。

工作教育

在以弗所書第四章論到教會的建造，「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弗四 12)主要是指成全信徒包括在家庭和工作的天召，就是各人從神領受的工作職份，為要在社會上服事世人。清教徒在實行上，是由靈命成熟的專業信徒來幫助各行業的信徒，這個觀念，帶進十九世紀英國皇家科學院，就是由基督徒科學家所組成，他們在科學院中成全了許多青年科學家。今天在美國清教徒中保有一個優良的傳統——即年長信徒帶領青年信徒在職業上的學習。

新約聖經強調屬靈相交教育，為要達到敬虔的生活。(徒二 42、弗六 1-4)清教徒為了在生活上全面的事奉神，所以注重全面及廣泛的教育。

彌爾頓說，這一定義的核心是，全面的教育可以使人得到造就，去「勝任各種職位，包括私人職位和公共職位。」人文教育是綜合性的，可以預備好一個人去做好人生中蒙召去做的一切事。

清教徒是教育的倡導者，在說英語的美洲移民中，無人像清教徒那麼快地就建立了高等教育。清教徒抵達馬薩諸塞海灣後僅僅六年，大法院就投票，斥資四百英磅「建立一所學校或學院」。哈佛神學院就這樣成立了；早期它是由農民的奉獻來維持生存的，農民們捐獻麥子來供養師生。

對教育的認識

從聖經得到啟示，神創造萬物是要交給人來管理，因此，清教徒知道神賜給人理性是要從神得到知識，並將知識應用在生活中和工作中。教會二千年來，屬靈基督徒成為科學、人文的專家，都因為他們有了敬虔的生命而產生的。

現代教育史學家稱道清教徒取得的重大教育成果。其中一位說：「英格蘭共和體制時期，大學學習的好幾個方面都達到了巔峰。」在 1640-1660 年間，清教徒執政者積極管理國內學校，並成立了新學校。1641 年宣傳法令促成威爾斯成立了六十多所學校。克倫威爾「成立並重新建立了幾十所小學，並派專員到全國各地去調查教育需求。」

信心和理性的互補

基督教的信仰是透過人的理性而來，柯頓·麥瑟說：「每一樣恩典通過理智進入人的靈魂。」而且，重生的恩賜必定賜下理性的更新和提昇。因而，提昇他生活和工作的知識和技能。

撒母耳·維拉德說：「信心以知識為根基；雖然用信心的眼睛看得見神，但也必須由理性的眼睛看見祂；因為雖然信心看得見高於理性的事物，但信心總是以理性的方式來觀察的。」

神是屬天、屬靈和超自然的知識，及一切自然和人文知識的源頭。這個看法正如保羅所說的：「我所禱告的，就是要你們的愛心在知識和各樣見識上多而又多，使你們能分別是非，做誠實無過的人，直到基督的日子。」(腓一 9-10)

學校課程以聖經為中心

清教徒有著這種宗教信仰的教育觀念，自然會把聖經研讀和基督教教義作為課程中心。這一實踐可以上溯到馬丁路得，他堅持：「最要緊的，每個人在大學和學校裏的最初讀物，應該是聖經。……我建議父母不要把孩子送到不將聖經視為至高無上的那些學校去。」

美國初期，哈佛神學院的規則是：

「每個人都應該每日讀聖經兩次，而且，若他的導師要求，

他應該準備好隨時講述他精通的經文，……『你的言語一解開，就發出亮光，使愚人通達。』（詩一一九 130）」

神永遠的旨意是要使人成為祂的眾子，效法祂獨生子，生命成長，以便治理祂所創造的世界，（來二 5）清教徒在這個真理上找到「教會的定義」。

教育的目標

基督教教育目標的經典陳述，呈現在彌爾頓的著名論文《論教育》(of Education)之中。他寫道：「那麼，學識之目的是通過重新正確認識神，來修復我們始祖的敗壞，並且通過認識神，來愛祂、效法祂、像祂。」

他們的教育理論有一個優點，即明白教育之目的。他們的首要目的是基督徒的栽培與成長。

劍橋大學中，受清教徒影響最深的《以馬內利學院章程》說：「有三件最要緊的事是我們期盼本學院全體同仁參與的，即：敬拜神、增加信心、培養正直道德。」

約翰·諾克斯勸告蘇格蘭議會說：「要極其認真地對待青少年道德教育和敬虔培育」，以「使基督的榮耀得到更多彰顯」。

「應該清楚地教導、努力敦促每位學生，使之認真思考，人生及學習的主要目的是認識神和耶穌基督，這就是永生（見約翰福音第十七章 3 節），因而，人生應該以基督為根基、為全部純正知識和學識的唯一根基。」

九、社會服務

二千年來教會屬靈生命的復興，必定帶進社會和國家的更新；因為神為在教會中興起合用的器皿，使他們在社會中站在領導的地位，來服事社會，如同舊約的約瑟、但以理等人。

新約教會對於照顧貧窮，首先是照顧神家中的信徒。（提前五 9-16、約壹三 17-18）其次，是照顧社會上在患難中的孤兒、寡婦，（雅一 27）這是神給教會的責任。清教徒在《聖經》真理中恢復了教會對社會的責任，在這真理下，1480 年至 1660 年英格蘭其私人

捐獻，一大部份是出於清教徒。在十五、十六世紀，除了少數地主外，絕大部份百姓都是貧窮，只夠維持生活。

最顯著的，清教徒傳道人是他們的榜樣。雖然清教徒傳道人大多是相對清貧的，但卻是憑著信心行事，成了基督待扶貧事業的特殊典範。塞繆爾·瓦德記載：「查德頓(Chadderton)先生這人真好，對窮人有著如此熾烈的慈愛，真是好基督徒的典型代表。」

約翰·福克斯寫道，他曾在伍斯特(Worcester)約翰·胡珀的家看到「一張擺滿精美肉食的桌子邊圍坐著一群乞丐和窮人。」福克斯詢問後才曉得，胡珀有招待窮人吃飯的慣例。理查德·格里納姆在他的教區制訂了一個供銷合作計劃，來幫助窮人在危機時刻購買便宜的穀物。

納彭說：「清教徒傳道人，打開錢包給急需的囚犯，幫助掙扎的學生讀完大學，並將低於市場價的物品賣給窮人。」

個人性非體制性的活動

新約聖經提到「捐輸」幫助有需要的人，一是按個人信心和捨己的程度，而且以基督為榜樣。(林後八 1-9、九 6-7)因此，清教徒不太信任政府或社團辦事機構，而更確信個人的社會責任。對他們而言，有效的社會行動是從個人做起的。清教徒認為人都墮落了，機構也逃脫不了墮落的影響，因為機構是人的產物。

在新約聖經中，使徒行傳中的馬其頓教會，他們甘心樂意捐助耶路撒冷教會中貧窮的基督徒，是基於他們的信心和愛心。所以，清教徒在捐輸方面，也是根據個人及家庭的信心和愛心，使神豐盛賜福，由個人、家庭及教會達到整個社會。他們服事貧窮和孤兒、寡婦的機構是由有信心的信徒組成，而非由人意推動成立，在機構栽培受助者的靈性和工作能力。理查德·斯托克指出：

「減少貧困的最仁慈的做法是讓他們勞動。讓窮人勞動的做法，使贈予者受益；使共和體(國家)受益，因為它既不必養懶漢，也不必養閒人；它也使窮人自己受益。」

將社會公眾利益，置於個人利益之上

威廉·珀金斯說：「無論是誰，……如果他為自己謀利益，完全是為自己，而不為社會公益著想，這人就背叛了他的天召。那種『人人為自己，上帝為人人』的說法，是醜惡的。」

理查德·巴克斯特指出，在神聖的共和體中，凡事都應該為了「社會公益及神的榮耀和喜悅」。

1630年，約翰·柯頓勸勉那些離開要去他處謀生的移民者說：「每位離去的人，去吧！以追求公益的精神前行！不要只顧你們自己的事，也要顧別人的事。」

塞繆爾·維拉德說：「每個人都應當顧及全體的公益，如果他沒有全心全意地追求公益，那麼他就是個不公義的人。」(完)

「我所禱告的，就是要你們的愛心在知識和各樣見識上多而又多，使你們能分別是非，做誠實無過的人，直到基督的日子；並靠著耶穌基督結滿了仁義的果子，叫榮耀稱讚歸於神。」(腓一9-11)

愛的教育法(十三)

■鮑思高

極受歡迎的獎品：讚美

有一位年輕的老師，初進教室上課。鮑思高對他說：「你是不是要我告訴你，學生最歡迎的獎品？你就這樣去做吧！你只要不時對一個學生說：『我對你很滿意；我要把這事告訴你的父母。』你就會看到，這些讚美的話，在一個學生的心中，能產生什麼效果。」

讚美是一種刺激行動的興奮劑。鮑思高也曾多次使用過它，以鼓勵他的學生努力向善。不過，他知道使用適度，使學生對自己的能力能有信心，卻不激起他們貪圖虛榮的心理，而且必要時，也要知道責備學生。

不管是讚美，或是責備，鮑思高常是一位慈愛的父親，知道對孩子的心講話。他說：「每一個教育兒童的人，常要面露笑容，和善可親。在責備或勸告學生時，常說鼓勵的話，總不說侮辱而使人沮喪的話。讚美那應受讚美的人。」

學生如因工作良好，或服從長上命令，或為人服務，或慷慨犧牲，而得到長上的讚美和稱道，就會覺得很快樂。父母和師長，應該特別善於稱讚孩子。

* 讚美是表示精神崇高的徵象，也是心靈精細的標記。一個人必須他自己是一個善人，才能看出別人的善處，加以欣賞，並樂於把它提出來，使人知道，因看見別人成功而高興。如果讚語發自一個真摯的心，那麼它就是一項最好的禮物。讚美能使受到讚美者的心舒暢，在他的內心，點起一股新的烈火，給他形成一個快樂的氛圍，使他興奮而振作起來。

* 讚美具有這種優良的特點，對於學生，如同雨露之於花木，能使它欣欣向榮。讚美能使人覺得別人對他的關懷。

*一般地來說，孩子都很願意受人讚美：就是說，他們願意別人承認他們的努力和成功。有人說，讚美別人，就是諂媚，這話是不對的。不真誠的讚美，才是諂媚。相反的，如果讚美和稱道，發自內心，它們就表示高度的仁愛。

有一位太太敘述她的一個女兒的事：「我的長女海倫，在參加一個小小的宴會時，看見那家的女主人獨自在一邊，便到她跟前，對她說：『伯母，您籌備這個宴會，籌備得真好。謝謝您請我來參加。』後來那位女主人來告訴我，我女兒對她說的那些話，使她感到很高興。」

*有一種讚美，常能使人樂於接受的，是把別人的好評，向人轉述。這是擴大一句讚語，比如說一句直接的讚語，要更有效力得多。一位母親對自己的孩子秘密地說：「你知不知道？你的那個同學的母親告訴我，說你是一個有禮貌的孩子。你從她家離去時，特地從院子裏到廚房裏去向她告辭；這件事，使她整天都很高興。」

*讚美是一個溫暖而友善的聲音，正當孩子在冰冷的黑暗中的時候，傳到他的耳中，或在他被空虛包圍的時候，向他伸出援手。

鮑思高給我們留下了以下這些忠告：「小心，不要輕蔑地談論一個孩子的缺點，更不可當著他的面，或在他的同學面前，這樣談論他。如果你實在需要責備他，要私下同他個人很和氣地談話。責備他，也要讚他幾句。就是那頑劣的孩子，也要予以鼓勵。」

有一位心理學家這樣寫道：「如果我發現，我的讚語使人很高興，我就覺得，這人所作的努力，比我稱讚他時所作的努力，要大得多。」

懲罰應合理

鮑思高去世前四年，住在冷超市的慈幼會學校裏。有一天，有幾個學生在郊外遊行時，發現了一窠小喜鵲，就把牠們帶回學

校，藏在宿舍的抽屜裏。可惜那些小動物一隻一隻相繼地死去了。當最後一隻小鳥也死了時，孩子們就決定在休憩的時候為牠們舉行葬禮。他們學著天主教的葬禮儀式，搬運小鳥的屍體，然後一面遊行，一面唱聖歌，最後還有人致哀詞。

鮑思高從一個窗口看著這幕戲的進行，等到孩子們進了自修室後，他派人去叫計劃這件事的主要人物來。鮑思高表情嚴肅，使他明白做了一件不對的事，一種褻瀆聖事的行為，這是絕不能再犯的。那孩子開始哭泣起來。這時鮑思高才改以溫和的口氣，聲明寬赦他和他同伴的過錯。在叫他離開之前，還使他驚奇一下，把一小包糖果放在孩子手裏，說：「這個給你和那些參加葬禮的同伴們！」

鮑思高曾說：「有時的確需要懲罰，但是越少越好。你們若想合理地懲罰孩子，在懲罰之前，應使孩子承認自己的過錯。因此，你們要先開導他。但是必須特別注意，不要侮辱孩子，否則可能產生相反的效果。……也不可發怒，更不可冷諷熱嘲，即使是合理的懲罰也不可以。你們只要簡單地問犯過者說：『我非常不滿意你所做的事。』十之八九用這個方法就已經夠了。」

* 最新的教育法，可說是和鮑思高所用的方法一樣。因為它也著重於尊重和愛護孩子。孩子為了得到父母的信任，親愛和情誼，即使對他只表示些微的不滿意，他也會因自己的過錯而感到慚愧。這就是一種有效的懲罰。

* 懲罰在教育上的目的是使惡者向善，而非趁機發洩憤怒。因此應該讓孩子明白自己所犯的過錯，甘願接受懲罰，切勿侮辱壓迫孩子。無論由誰去執行懲罰，都該使人明白，他自己也是非常難受，實在是不得已才如此做的。

摘自：愛的教育法

天示 - 拔摩島異象的剖視(二)

■施寧

三、羔羊寶座前的勝利者

在啟示錄裏，耶穌讓我們看到了天上不同的勝利者。他們彷彿正在向我們招手，因為他們也曾經過極大的苦難，正如我們現在所忍受的一樣。他們的光輝照亮了我們的黑暗，吸引住我們的心神。讀啟示錄的時候，我們想像到這些勝利者站在神的寶座前，沐浴在祂的神聖榮光之中，充滿無上的喜樂。如今，他們在難以形容的榮耀裏，永永遠遠與主同在。他們的共通點，是他們全都是戰勝苦難的勝利者。不過，每群勝利者都有不同的職份，他們榮耀的經歷，也各有不同。

(一) 玻璃海上的歌頌者

「我看見彷彿有玻璃海，其中有火摻雜，又看見那些勝了獸和獸的像並牠名字數目的人，都站在玻璃海上，拿著神的琴，唱神僕人摩西的歌和羔羊的歌，說：『主神，全能者啊，你的作為大哉，奇哉！萬世之王啊，你的道途義哉，誠哉！主啊，誰敢不敬畏你，不將榮耀歸於你的名呢？因為獨有你是聖的。萬民都要來在你面前敬拜，因你公義的作為已經顯出來了。』」（啟十五 2-4）

那是何等榮耀的一群！玻璃海上的歌頌者向我們反映出天堂的榮耀，能夠驅除黑暗世界的一切恐懼和驚嚇。神和天堂的榮耀，燦爛輝煌地照進他們生命中，使敵基督時代的黑暗一掃而空。

1. 戰勝撒但的殉道者

在玻璃海上歌唱的人都是殉道者。啟示錄第十五章 2 節記載他們已勝過了獸、獸的像和代表獸名的數字。這些人與撒但爭戰，拒絕跟仇視耶穌的掌權者妥協，因此贏得了勝利。他們堅拒敬拜敵基督和牠的像，也堅拒刻上敵基督的印記。可是，除非在手上和額上刻有敵基督的印記，否則任何人也不能作買賣。他們這樣

做，無疑是置生死於度外，因為拒絕敬拜獸的人，都必被殺害。(啟十三 15)然而，「他們雖至於死，也不愛惜性命。」(啟十二 11)他們對耶穌的愛如此強烈，甚至甘願為祂而死，使撒但不能擄攬他們，因此也無以誇口。靠著這種愛，他們戰勝了撒但。儘管危險重重，這些人仍毫不妥協地為主作見證，勇敢見證耶穌就是神的兒子，是他們的救主，是萬王之王。羔羊的寶血賜他們力量去抵抗撒但，宣揚信仰堅定不屬——即使這會帶來痛苦的折磨和死亡。啊，這是何等的勝利。他們就這樣得到了永遠無可比擬的榮耀。

2. 在寶座前的榮耀

此刻，在神的聖城裏，他們嘗到了這種榮耀，那是神向每個勝利者所應許的。啟示錄第四章 6 節說：「寶座前好像一個玻璃海如同水晶，……」這告訴我們：玻璃海上的歌頌者正面對地站在寶座前，寶座上坐著無上威嚴榮耀的三一真神。能夠與父神如此接近，是何等的特權啊！他們獲准朝見高坐寶座上的神。這位聖潔、全能、永活、手握全世界所有權柄的神，如今竟因著愛，透過耶穌基督而成為他們的父。他們又獲准朝見耶穌，看到這位無限榮美，在極度威嚴和榮耀中的萬王之王。

玻璃海泛起一片榮光，尤如水晶一般燦爛奪目，閃爍生輝，像神的心思和計劃一般晶瑩澄澈，隱含著難以形容的智慧、明淨和真理，映照出神的無限榮美來。聖經說玻璃海有火攪雜其中，正好說明神對這些勝利者的引導。他們所經歷的苦難和試煉，其實都是神奇妙的計劃的一部份。如今，他們就站在輝煌榮耀的玻璃海上。

這些歌頌者手撥金琴，奏出最榮美的音樂，在寶座前引吭高歌，用聖詩歌頌敬拜神和祂的完美旨意。他們悅耳的歌聲響徹天堂每一角落，人人都聽到他們的琴絃所流出的美妙音符，和他們那洋溢著極大喜樂的洪亮歌聲。

3. 效法摩西的榜樣

這群勝利者毫無保留地獻身給耶穌，與撒但爭戰，戰勝了苦難。我們可以從他們所唱的兩首讚美詩中看到這點。早在地上受

苦的時候，他們就學會了這兩首詩。他們從大苦難中出來，高唱摩西之歌，頌讚神的公義和完美道路。這樣，他們學效了摩西的榜樣。因為摩西雖然要在曠野中經過艱苦漫長、充滿內部紛爭和困苦的道路，他仍能敬拜神說：「我要宣告耶和華的名，你們要將大德歸與我們的神。」(申三十二 3)這些勝利者彷彿正向我們唱這詩歌，希望幫助我們這些仍留在地上的信徒，勝過在末世必須經歷的一切苦難。當我們在痛苦中忍不住要懷疑神的時候，我們若仍然讚美和尊崇神的愛，就能夠驅走撒但，使牠不能再在我們心中挑啟疑竇，勾起我們的懷疑：「為什麼我們要受這許多的苦？」當一個人在試煉和極度痛苦中，仍緊緊倚靠神的愛，歌唱讚美神說：「父啊，我相信你，即使我不能明白你的旨意。」撒但的權勢就被粉碎。

4. 滿了受苦的心志

這正是玻璃海上的歌頌者所做的，他們的心充滿了愛的信靠和矢志受苦的決心。因此，他們戰勝了撒但，高聲唱道：「主神，全能者啊，你的作為大哉，奇哉！萬世之王啊，你的道途義哉，誠哉！」(啟十五 3)他們不單看到撒但和牠的鬼魔橫掃全球，對信徒肆意侵凌，他們自己也受盡苦楚。雖然他們大可因此而放棄對神的信心，但他們仍高聲頌揚神的偉大和奇妙。這群信徒在世上被憎恨、誣告、逼害、處死。可是，他們對神的敬畏，使他們寧死也不趨炎附勢，放棄神的命令，或是畏縮不敢作見證。受苦已成為他們的日常事務。他們並沒有問「為什麼？」反倒精神煥發地說：「你的道途義哉，誠哉！」他們堅信自己不過是被造之物，即使他們不知道神在每件事情背後的計劃，他們仍相信神的安排都是好的。

「你的道途義哉，誠哉！」是他們在有形無形的世界面前的見證。他們透過這些頌讚，敬拜聖潔的獨一真神。他們看出撒但是欺騙者和說謊者；又從牠的詭計中，看出撒但利用牠的工具，裝作可以帶來和平、救恩、公義和自由的光明天使。即使神沒有為他們而行使大能，神是聖潔的獨一真神這個事實，仍令他們在無限敬畏之中，讚美神的聖潔。他們敬拜的是一位全能的神。儘

管撒但看來大獲全勝，甚至能把耶穌的門徒處死，可是牠的能力跟神一比，仍是微不足道。他們在勝利中高聲歌唱：「萬民都要來在你面前敬拜！」(啟十五 4)

5. 羔羊之歌

玻璃海上的勝利者所唱的另一首歌，是羔羊之歌。這也是他們在地上唱過的，因為他們完全獻身給耶穌，緊緊跟隨羔羊。神的羔羊在地上所唱的歌，只有一個主題：「給我十字架，我必欣然背負；只要成就你的意思，不要成就我的意思。」耶穌完全順服父神的旨意，矢志受苦，在拳打腳踢，肆意傷害祂的人手下無聲。祂愛這些人，甚至甘願為他們而捨命。耶穌讓他們折磨祂，把祂像羔羊一樣拉到宰殺之地，仍不開口。同樣，玻璃海上的歌頌者對神容許臨到他們的苦難的唯一反應是：「你的引導都是公平正直的，我要欣然忍受苦難。」他們面對行刑者時，羔羊的愛從他們身上發放出來，使他們甚至贏得行刑者歸主。在苦難中，他們更像耶穌，因此如今在榮耀中與祂永遠同在。

6. 因讚美感恩而得勝

這就是他們成為玻璃海上的勝利者的原因。他們心中湧溢著感恩，讚美神說：「慈愛的天父啊，你引領我們經過難以明白的艱難困苦，帶領我們來到你寶座前的榮耀中。」這些人曾因自己的過犯令耶穌受創，後來卻為耶穌的名而讓自己受創。現在，他們在寶座前敬拜讚美祂，永遠唱著羔羊之歌，充滿確據，知道所有人類，和一切被造之物，都會很快與他們同唱羔羊之歌。玻璃海上勝利的群眾懷著無限感激的心，欣然唱道：「羔羊的寶血使我們得勝！」

這些榮耀無比的讚美歌聲，能為那些在敵基督時期之中和之前的信徒，驅走一切試探的恐怖和黑暗。當那條龍勢如破竹，為所欲為的時候，當整個世界和全人類都在牠的控制下，落在難以形容的困境中的時候，讓我們注意從上面而來的呼召：「敬拜神，高唱摩西和羔羊之歌！因為在這兩首歌裏，你必得著力量，勝過苦難。」

(二) 天上得勝者的呼召

玻璃海上的歌頌者以身作則地向我們挑戰：

在日常生活的一切試煉和煩擾中，完全聽從神的引導和作為。即使祂的安排與你的意願相違，仍然歡唱順服之歌。那麼，在撒但掌權的痛苦黑夜中，你就能唱出摩西和羔羊之歌，完全順服在神的旨意和帶領之上；並且得著力量，在苦難中矢志受苦，勝過撒但，不致落在魔掌之中。有一天你就能站在玻璃海上，在難以言喻的榮耀中高唱摩西和羔羊之歌。

他們的見證給我們另一個挑戰：

永不可背棄主的名！什麼時候祂被攻擊和褻瀆，就什麼時候挺身而出，為愛祂而勇敢承認祂的名，為祂屹立，現在就練習！那麼，當這些行動意味著痛苦、酷刑，甚至死亡時，你也能為主的名作見證。現在，趁著尚有機會，你必須口說筆寫地見證基督，即使這可能會令你受苦。

別愛惜自己的性命，要為了愛耶穌，天天學習放下自己。治死老我的一切要求和慾望，準備忍受逼迫和日常的一切苦難，戰勝對十架的恐懼。那麼，你就能在大逼迫中，為耶穌而捨棄自己的生命。

今天，當逼害近在眉睫的時候，玻璃海上這些曾經殉道的歌頌者，對我們是一個有力的挑戰，因為我們當中有許多人會在天上加入他們這一夥。此刻，我們必須分秒必爭地練習走他們的路。他們怎樣戰勝獸，我們這些活在末世時代的信徒，也必須戰勝獸的先鋒——敵基督的開路者。萬事都決定於此，因為主已派遣祂的使者宣告說：

「若有人拜獸和獸像，在額上或在手上受了印記，這人也必喝神大怒的酒，此酒斟在神憤怒的杯中純一不雜。他要在聖天使和羔羊面前，在火與硫磺之中受痛苦。他受痛苦的煙往上冒，直到永永遠遠。那些拜獸和獸像，受牠名之印記的，晝夜不得安寧。」
(啟十四 9-11)

那些企圖偷生的人，必招致神可怕的憤怒審判！他們拜獸，

讓獸的記號印在額和手上，背棄了耶穌的名，藉此逃避酷刑和死亡。

在大試煉中，我們所作的抉擇，判定了我們的永恆歸宿。我們能否在那時堅定站立，奪取勝利，視乎我們現在的行動而定。倘若我們現在就勤加操練，對基督完全放下自己的意志，治死老我，天天勇敢地為主作見證，我們就能夠在逼近眉睫的苦難中，剛強屹立，勝過逼害和屠殺，得著生命的冠冕。(啟二 10)玻璃海上的歌頌者等著我們去填滿他們的數目，耶穌也必然更渴望這時刻快點來到，因為那時祂就可以在榮耀中降臨，擊敗撒但！

四、完全降服在神的旨意下的禱告

永活、至高、至偉大、全能的神啊：

我謙卑地俯伏在你面前，願意完全順服你的旨意、你的大能。你的旨意是聖潔的，是配得稱頌的，因為你就是純全的愛。我獻上我的意志，完全信靠你的看顧。無論你要我遭遇什麼，我都願意接受，在你慈愛的引導下謙卑順服。我要敬拜你，因為你的旨意永遠都是美善的。你以永恆的智慧為我安排了最好的一切。

永活的神啊！你的道路何其完美，你的審判何其公義。你奇妙地帶領你的聖徒邁向永恆的榮耀目標；又按著你永恆的慈愛計劃，劃定了我的道路。我要在天上永遠讚美、敬拜你無窮的智慧，你榮耀的作為，和你旨意的成就。阿們！

五、矢志受苦的禱告

主耶穌啊：

求你使我堅定不移，勇敢無畏，愛火熾熱，誓死盡忠。求你使我有剛強的心志，決心不要別的，只要你！

我已準備為你受苦。我不求釋放，也不求眼目和感官的舒適。我只渴憑信心緊緊倚靠你；在黑暗和試煉中，愛你，為你受苦。阿們！

主耶穌啊：

求你賜下我所缺乏的無畏精神，和勇敢地為你作見證的勇氣。你應許垂聽我們的禱告，我也深信你必定垂聽，並且會藉著聖靈加給我力量，賜給我勇氣，為你作見證。

主啊，我要定睛仰望你，苦難很快要變為榮耀，而我會永永遠遠在你身旁。阿們！

摘自：天示－拔摩島異象的剖視

(When The Heaven Opened by Schlink Basilea)

【蒙西德馬利亞福音姊妹會應允刊登】

屬靈爭戰者的身份和地位

■戴崇道

前 言

神創造天地時，將所造的地球交由人類管理，賜他們治理的權柄。亞當失敗後，世界落入撒但的手中，但神的計劃沒有改變，祂從萬民中揀選合祂心意的人，運用禱告與仇敵爭戰，征服仇敵，來替祂執掌權柄。(提後二 9-12)在舊約中，我們看見神藉以色列民許多得勝者爭戰的見證，例如以斯帖，尼希米等，特別是以利亞的服事及禱告爭戰最為凸顯。(來十一 24-39)

希伯來書作者在第十一章中，向同蒙天召的希伯來信徒，提到舊約神的見證人信心爭戰的歷史：「他們因著信，制伏了敵國，行了公義，得了應許，堵了獅子的口，滅了烈火的猛勢，脫了刀劍的鋒刃，軟弱變為剛強，爭戰顯出勇敢，打退外邦的全軍。有婦人得自己的死人復活。又有人忍受嚴刑，不肯苟且得釋放，為要得著更美的復活。又有人忍受戲弄、鞭打、捆鎖、監禁、各等的磨煉，被石頭打死，被鋸鋸死，受試探，被刀殺，披著綿羊、山羊的皮各處奔跑，受窮乏、患難、苦害，在曠野、山嶺、山洞、地穴漂流無定，本是世界不配有的人。」(來十一 33-38)

新約時代，在使徒行傳中我們看見使徒、教會信徒禱告及爭戰的見證。新約時代的信徒，也是同樣蒙召進入這個爭戰。

保羅在羅馬書說到：「……如果我們和祂一同受苦，也必和祂一同得榮耀。」(羅八 17)

「因為神給我們預備了更美的事，叫他們若不與我們同得，就不能完全。」(來十一 40)

彼得寫信給分散在各地寄居的信徒說：「惟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是有君尊的祭司，是聖潔的國度，是屬神的子民，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彼前二 9)

二十世紀初，神興起代禱使徒理斯·豪威爾成為神寶座前代禱的祭司。(彼前二 9)在神寶座前的大祭司，我們的救主耶穌基督，

藉著理斯·豪威爾和威爾斯聖經學院的代禱，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中，帶下許多祝福：非洲大復興，萬民福音使命團，猶太人回國，敦克爾克大撤退，不列顛戰役，蘇俄、北非、義大利及 D 日戰役中；神都藉著豪威爾他們的禱告，使德國希特勒遭遇到人所不能抗拒的失敗。

以下摘錄豪威爾和威爾斯聖經學院他們在 1938 年夏天，慕尼黑危機中為全世界人祈求和平的禱告爭戰：

「神把這個挑戰真實地擺在學院面前。衝突一天比一天激烈，這正是一場靈界的爭戰——一場希特勒背後的魔鬼邪靈和代禱者背後的聖靈相互間的角力。

在爭戰危機的高峰上，聖靈藉著豪威爾教導學院的禱告是：『主，求你捆綁希特勒。』（太十八 18）而經過艱苦的祈禱，他們在靈裏得到得勝的確據，最後都高唱得勝的凱歌，魔鬼終於落荒而逃。那時候，學院正要開始新的學期，因為得勝的確據是如此強烈，因此豪威爾把開學那天變成一個讚美的日子。接著週四，他們舉辦一場讚美及感恩聚會。但是，後來的日子，試煉一天比一天艱難，但他們的信心仍是非常地堅固，以至於在 9 月 29 日星期四，學院和兒童學校放了一天假，以慶祝將要來臨的勝利。第二天，9 月 30 日，慕尼黑協定簽署，戰爭終於避免了。」

摘自：代禱者－理斯·豪威爾

在教會二千年歷史演變中，世界各國的歷史發展，及福音的廣傳，都是在父神寶座右邊的基督，與祂在地上的得勝者的祈禱所行出的旨意。

啟示錄第五章記載：「他們唱新歌，說：『你配拿書卷，配揭開七印，因為你曾被殺，用自己的血從各族、各方、各民、各國中買了人來，叫他們歸於神，又叫他們成為國民作祭司，歸於神，在地上執掌王權。』（啟五 9-10）

主耶穌復活升天後，祂以猶大獅子的身份，從神寶座取得治理全地的權柄。（腓二 9-11）不但如此，神使祂成為教會的元首，祂也將得勝仇敵的權柄賜給教會中的得勝者，與祂一同進行爭戰，直到祂的國度降臨。

「另有一位天使拿著金香爐來，站在祭壇旁邊，有許多香賜給他，要和眾聖徒的祈禱一同獻在寶座前的金壇上。那香的煙和眾聖徒的祈禱從天使的手中一同升到神面前。天使拿著香爐，盛滿了壇上的火，倒在地上，隨有雷轟、大聲、閃電、地震。」(啟八 3-5)

教會得勝者代禱的工作，是要持續到主耶穌第二次再來。

壹、得勝者的身份

一、是神的軍隊

保羅在以弗所書第二章中說，外邦人蒙恩之後，是成為神的國民，國民的義務是要加入軍隊，為國度爭戰。聖徒蒙恩前是被撒但奴役的子民，如同以色列民在埃及是法老的奴工，只有受逼迫的份。但他們得救後，因著救恩的元帥，取得神國度國民的身份，成為神的軍隊，如同以色列百姓一樣，(出十二 40-41)得以從事神國度的爭戰——為萬民和教會爭戰，也有份於將來的獎賞。

以弗所書第一章向我們啟示，神設立基督為萬有之首，又為教會的元首，就是要賜下屬天的權柄，為神的國度爭戰。(弗一 20-22) 如四章所說：「祂升上高天的時候，擄掠了仇敵，將各樣的恩賜賞給人。」(弗四 8)

二、君尊的祭司

蒙救贖的聖徒，也從神得到君尊祭司的身份，與神的大祭司耶穌一同侍立在神面前，為萬民和教會獻祭和代禱。因此，主耶穌在升天前對門徒們說：「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我所做的事，信我的人也要做，並且要做比這更大的事，因為我往父那裏去。你們奉我的名無論求什麼，我必成就，叫父因兒子得榮耀。」(約十四 12-13)

神藉保羅勸勉與他一同服事的提摩太說：「我勸你第一要為萬人懇求，禱告，代求，祝謝，為君王和一切在位的也該如此，使我們可以敬虔、端正、平安無事地度日。」(提前二 1-2)

詩篇第一百三十二篇，論到大衛專心為神的約櫃預備居所，使百姓能回到神面前敬拜。如此祭司就能披上公義和救恩，為百姓代求和祝福。歷代志上記載大衛建國後第一件事，為神的約櫃預備居所，再安排利未人在神前面敬拜和歌頌。(代上十五-十六)於是神就藉著大衛打敗周圍的外邦人，使他們向大衛進貢。(代上十八)

貳、爭戰地位的取得

一、國度的精兵

雖然所有的聖徒都有了得勝者的身份，但只有完全奉獻者，才能站在得勝的地位，與元首一同從事屬靈的爭戰。這就是保羅勸勉提摩太，呼召提摩太成為神國度的精兵的原因：

「我兒啊，你要在基督耶穌的恩典上剛強起來。……你要和我同受苦難，好像基督耶穌的精兵。」(提後二 1、3)

舊約《民數記》中記載，以色列的壯丁到二十歲以後能出去打仗的，才能列入軍隊被數點。這是說明，只有藉著十字架，將舊人與主同釘，生命成長到青年，才有能力從事爭戰。

「既是兒女，便是後嗣，就是神的後嗣，和基督同做後嗣。如果我們和祂一同受苦，也必和祂一同得榮耀。」(羅八 17)

「少年(青年)人哪，我曾寫信給你們，因為你們剛強，神的道常存在你們心裏，你們也勝了那惡者。」(約壹二 14)

舊約《但以理書》中記載，以色列人被擄到巴比倫的青年，有但以理和他的三位同伴；他們在生活上與世界分別，學習信心生活，在禱告中堅心依靠神，不敬拜偶像，全心奉獻，每日敬拜神，不以性命為念。終於在世界強國——拜偶像的國中，因著神所賜的智慧和能力，登上政治舞台。又在火的試煉中見證神國度的權柄，以致尼布甲尼撒王曉諭所治理的百姓說：「我樂意將至高的神向我所行的神蹟奇事宣揚出來。祂的神蹟何其大，祂的奇事何其盛！祂的國是永遠的，祂的權柄存到萬代！」(但四 2-3)

在以色列王亞哈登基時，以色列成為拜巴力的國家，因亞哈

王「娶了西頓王謁巴力的女兒耶洗別為妻，去侍奉敬拜巴力。」(王上十六 31)那時只有以利亞侍立在耶和華面前，他對亞哈王發出警告。(王上十七 1)「基列寄居的提斯比人以利亞對亞哈說：『我指著所事奉永生耶和華以色列的神起誓：這幾年我若不禱告，必不降露不下雨。』」最後因著他的代禱和爭戰，在迦密山戰勝巴力的先知，使以色列全國歸向神。(王上十八)

教會二千多年的歷史也是如此，神在世界各國中揀選少數完全奉獻的信徒，藉著苦難造就他們的生命，使他們脫去舊人，穿上新人，以至生命成長成為神國度的精兵，將福音廣傳，為神擴展國度，建立教會。從教會二千年的復興史，可以看見神在世界各地所設立的得勝者，都是走過同樣的歷程，也有著相同見證。(參《走天路的教會》)

二、聖殿中侍立的祭司

雖然神賜所有蒙恩信徒有君尊祭司的身份，但只有生命成熟完全分別為聖的聖徒，才有份於屬靈的事奉。因著他們的獻祭和代禱，使得教會——神的家，得蒙神的祝福。《民數記》記載，利未人在三十歲時才能在聖殿中任職。舊約先知時代，神興起許多為神執行警誡和代求的職事，使以色列民得以站立在神面前。在猶大惡王瑪拿西時代，大祭司家族的後裔耶利米，被神設立為先知，向猶大和列國發出警誡和審判的預言。但他也預言以色列亡國，七十年後再復國。(耶三十、三十一)從舊約記載，我們看見以色列人的歷史，乃在神所設立先知的預言中進行；如此，我們知道人類歷史也是在神所設立先知的預言中進行，這是神奧秘的計劃。主耶穌升天後，祂坐在父神寶座右邊，祂啟示教會中的得勝者，與祂同工，從事屬靈的爭戰和建造教會，直到新耶路撒冷——基督的新婦妝飾整齊。(啟二十 1-2)

參、屬靈爭戰的進行

在舊約時代，神的國度中有君王、祭司二種職份，君王從神

領受權柄，治理百姓和日常生活事物，及對抗敵國的戰爭。祭司則侍立在神面前，為百姓獻祭和代禱。

在新約時代，信徒所承受的地位——「惟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是有君尊的祭司，是聖潔的國度，是屬神的子民，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彼前二 9)領受的職份是君尊的祭司，即有君王和祭司兩種合併的職份。

一、君王的任務

啟示錄五章說到耶穌基督復活升天後，從神的寶座領受了彌賽亞的職份；並從萬國中買了人來，「又叫他們成為國民作祭司，歸於神，在地上執掌王權。」(啟五 10)這是得救信徒進入基督的國度，從基督領受王權，成為地上真正的管理者。

主耶穌開始在地上傳福音時說：「天國近了，你們應當悔改！」(太四 17)乃是呼召人進入神的國度，讓神的旨意能通行在地上。(太六 9-10)但因撒但——世界的王，仍然在地上管理世人，於是就有了光明國度和黑暗權勢的爭戰。「祂救了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把我們遷到祂愛子的國裏。」(西一 13)

神的兒女重生得救以後，進入神的國度，從撒但手中奪回他們的天賦、才幹，及地上的職份，這都構成神信託的一部份，使他們能執行神的王權。他們像出埃及地的以色列成年人，加入各支派的軍隊被數點，在各支派的首領帶領下服役；也就是按著神的託負，在教會、社會中從事各樣的服事，使神的國在地上得以擴展。摩西在埃及學會了埃及所有的學問及屬世能力，以致他能成為帶領二百多萬以色列百姓的領袖。不但如此，他也揀選青年約書亞作他的助手，訓練約書亞能接續他的工作，將以色列民帶進迦南地，完成神的旨意。(申三十四 9、書一 1-9)

宣信在他所著《屬天的地位》——「王權」這一章中說：

「我們的社會地位與環境為我們『王權』的一部份——神在祂的恩典中，引導以斯帖晉身王宮，使她成為王后，從而給予她在當時足以掌管全世界的影響力，使她能為猶太人從事屬靈的爭戰。其實神在我們有生之年，也給予我們每個人以地位，我們與他人

的關係，我們的友誼，我們的家庭連繫，我們的富裕或貧困，我們的職業與工作，都是為服事神國度的神聖管道與爭戰的機會。

乃縵家中被擄來的猶太小侍女，竟能改變了敘利亞王手下元帥乃縵的命運，使以色列人不受敘利亞王的欺壓；曾被囚在獄中，或在廚房做事的約瑟，與他後來出任埃及法老的宰相，改變了以色列民在埃及的地位。

我們需深知在我們生命當中的每一個位置與每一種機遇，都是為了某種屬天的目的明確的機遇，為了事奉與爭戰。」

宣信又在《士師記》註解中說：

「士師珊迦，用趕牛的木棍打死六百非利士人，他也救了以色列人。他代表一般在俗務中蒙神呼召的僕人和使女，他們就在神為他們所安排的地方，找到講道和服事主的工作，在每天生活的勞苦工作中為主作見證。他代表那種商人在他的賬房和他的辦公室中，找到千萬個為主爭戰的機會，並且在他日常生活環境中幫助他的同胞，以榮耀主的名。

我認識一位在新英格蘭的平庸鞋匠，他每天在他的小店有十幾次機會向人傳講福音，同時活出基督的見證，並且神使用他領了好幾十個朋友和顧客，得著使他們的內心和生命改變的經歷和祝福。

我也認識一位在美國沿海岸航行的船主，他每年以簡單而謙和的方法對成萬的客人傳福音，而且他的小房間成為幾百個寶貴靈魂的誕生地，這些人是他不住的把握時機和因著愛心得著的。

我認識不僅一位商人，他們的辦公室，就是聖經講台和屬天信息的產生地，他們從來沒有放過一位訪客不給他一點關於永生的指示，他們所寫的信，沒有一封不附寄著對人傳講神和救恩的東西。

有一位溫柔的英國女郎找到一個頑童，先送他一套衣服，把他領到主日學校；他竟欺騙她。幾個禮拜之後，她又找到了他，又送他一套衣服，而他又再欺騙她，不敢和她見面。他成為神對幾百萬中國人佈道的開端，因為那個孩子就是後來的馬禮遜 (Robert Morrison)，他是現代東方開荒佈道的先鋒，是將來列在

那一般從中國來帶著得勝果實朝見神的第一個人。」

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十二章，論到教會是基督的身體，每位信徒都是身上的一個肢體，每個肢體各俱有不同的功用，是全身不可或缺的。(林前十二 12-30)

保羅在以弗所書是論到神對教會的建造，第四章中指出每位信徒都要成長及盡各人的職份。「祂所賜的有使徒，有先知，有傳福音的，有牧師和教師，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弗四 11-12)這件事不但關乎神國度和神家的興旺，也決定將來我們在天國裏的獎賞和地位。(太二十四 45-51)

至於各種任務的執行，請參看本社出版《基督徒生活規範》的各章內容，從引人歸主、全家得救和事奉、禱告、信徒團契、建立屬靈家庭、錢財、職業、愛弟兄及愛神。我們是按著各人生命的程度，在各個層次執掌神和基督所賜給我們的王權，從勝過世界、肉體及舊人，到在家中、社會及教會中服事及掌權，像提摩太能成為耶穌基督的精兵，和使徒保羅同工，為神的國度一同承受及補滿基督的患難。(提後一至二章)

二、祭司的任務

在舊約以色列人的歷史中，大衛的國度是達到最偉大及榮耀的時代，那時他的國家統管從埃及邊界到伯拉大河，到了所羅門時代達到高峰。歷代志下第九章記載，普天下的王都來晉見及朝貢。(代下九 13-28)他們之所以蒙神祝福，主要是因所羅門為耶和華建聖殿，分派祭司在神面前事奉神，及為百姓贖罪、代求，使神所應許的祝福能夠臨到以色列國。

神的國度是建立在人類敬拜神的根基上。亞當之所以能在伊甸園蒙福，主要是因他站在敬拜和事奉神的地位。舊約時代，以色列人因拜偶像，事奉偶像而落入敵人的手中。神恢復他們的路是先尋找合神心意的祭司為他們代禱，使他們離棄偶像而敬拜真神。再從他們中間興起合用的器皿，賜他們權柄，將被擄的百姓從仇敵手中奪回，使他們在神前蒙祝福和保守。所以祭司是君王掌權的根基。

新約時代也是如此，使徒行傳記載初代耶路撒冷的教會是如何事奉神——「他們天天同心合意恆切地在殿裏，且在家中擘餅，存著歡喜、誠實的心用飯，讚美神，得眾民的喜愛。主將得救的人天天加給他們。」(徒二 46-47)

希伯來書教導新約的信徒要進到神的面前，敬拜，及事奉神，彼此相愛。

「弟兄們，我們既因耶穌的血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是藉著祂給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從幔子經過，這幔子就是祂的身體；又有一位大祭司治理神的家，並我們心中天良的虧欠已經灑去，身體用清水洗淨了，就當存著誠心和充足的信心來到神面前。也要堅守我們所承認的指望，不致搖動，因為那應許我們的是信實的。又要彼此相顧，激發愛心，勉勵行善。」(來十 19-24)

「我們應當靠著耶穌，常常以頌讚為祭獻給神，這就是那承認主名之人嘴唇的果子。只是不可忘記行善和捐輸的事，因為這樣的祭是神所喜悅的。」(來十三 15-16)

十七世紀，英國清教徒的復興，他們從英國國家教會(形式化的教會)分別出來，信徒恢復祭司和君王的身份；在家中建立事奉神的生活，每日全家敬拜神，虔讀聖經，照著神的話，與世俗分別，在生活和職業中事奉神，帶進英國教會和社會的復興。到了約翰·衛斯理的時期，因著他父母敬虔的代禱，而帶進衛理公會的復興。

教會二千年來，神復興的工作，都是首先興起屬靈的代禱者，來盡祭司的責任，然後再興起福音和使徒的職份來建立教會。我們從賓路易師母所著《威爾斯大復興》的書中可以看見這個原則。

在說起威爾斯大復興起源時，賓路易師母引用耶路撒冷第一個五旬節的事實，說明神復興的工作是建立在信徒同心禱告上：

「禱告是在第一個五旬節之前，做了鋪路的工作，所以在末日聖靈大大澆灌之前，則更需要禱告。因此，世界各地的基督眾肢體必須在聖靈的催促下，同心合意地祈求神，求祂按著祂的話將聖靈澆灌下來。信徒的度量決定了受他影響之人的度量，因為禱告預備了聖靈所要充滿的器皿，使神的祝福能藉這些器皿流出，

而進入世界。

為要得著廣大的異象，讓我們現在就帶著心靈和悟性進入至高者的隱密處，坦然無懼地憑著耶穌的血進入至聖所，與祂一同觀看世界，查看主的聖靈是如何地在祂子民中運行。我們可以從一些掀開的幔子中，略為瞥見一些祂的作為，但這些已足夠讓我們看見，祂為全地是如何的預備，為要使祂的旨意得以成就在世人身上。」

接下來我們可以看見坐寶座的基督，在「威爾斯復興」之前，如何在世界各地興起「禱告運動」：

「現在，我們要追溯到 1898 或 1899 年間發生的事。那時在美國有一個聚會，他們在每個禮拜六晚間聚集了三、四百人，為著『世界性的復興』而禱告。我們發現，這個聚會中的弟兄姊妹，每個人都尋求得著為傳揚福音所需的裝備。他們心中切望本地及『世界各地』必要得著所祈求的祝福。過了一段時間，開始有少數幾位晚間繼續留下來禱告，直到主日的清早。

另一面，我們越過重洋到偏遠的澳洲。在那兒，我們也發現有一些傳道人和信徒，他們每禮拜六下午聚集在一起，禱告祈求神賜下『大復興』，有十一年之久。在這神聖工作的奇妙連鎖下，我們看見在美國的禱告團體中，有一位使者被呼召出來，在澳洲成為神答應這些禱告的器皿——就是那位曾將自己放在莊稼之主的腳前，預備接受祂的任何命令的禱告團體帶領者。

1901 年我們看見在墨爾本這大城中，有五十位傳道人在市區的五十個中心點舉行聚會。同時，大約有四萬信徒，在二千個『家庭』的禱告聚會中，以禱告環繞這個城市。許多禱告會是持續半個晚上之久，終於整個墨爾本被神聖靈大大的搖撼。

再回到 1902 年 7 月在英國的開西，有五千多基督徒的大聚會。會中人們開始傳述墨爾本『家庭禱告小組』的情形。參加聚會的傳道人聽了之後，心中都滿是重擔和憂傷，他們疲憊於組織的工作和努力，卻得不著新鮮『同心合意』的代求。因此，從澳洲來的聖靈的火花落在許多人的心中，而成立了『連鎖的家庭禱告小組』，於是真正有負擔地為著『世界性的復興』禱告的人，就『兩、

三個人聚在一起』禱告。」

舊約時代的原則，也是一樣，先有撒母耳母親哈拿的禱告，才有撒母耳的職事；先有撒母耳的禱告，才有大衛王的興起。

十八世紀，英國國會議員威伯福斯與他的同伴「克拉朋聯盟」的八個基督徒議員，在英國國會為神的國打了許多美好的仗：政治、立法、軍事、經濟、社會與國際外交各方面，特別是廢除黑奴巨大惡習，也帶下美國廢除奴隸制度。都是因為他們在威伯福斯連絡下，同心合意的禱告，所結出的果子。（參《威伯福斯與克拉朋聯盟－張文亮著》）

《隱藏的祈禱生活》摘要

(祈禱的基本生活)

■ 麥因泰原著

■ 戴崇道編輯

前 言

教會近三百年來，關於祈禱的屬靈書籍，被眾教會所公認的為數不多。主要是因能達到亞伯拉罕、摩西和但以理靈程的屬靈傳道人不多，所以能傳流超過一百年被眾教會所公認關於祈禱的屬靈書籍就稀少。就我們所知，能傳流一百年以上的書籍，必定是神聖靈所印證，用以造就信徒屬靈生命的信息，這就是以弗所書所說：「祂所賜的有使徒，有先知，有傳福音的，有牧師和教師，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弗四 11-12)從教會歷史來看，他們的信息在全世界各地造就許多傳道人和信徒。

合於上述條件，禱告的書有慕安得烈《禱告的學校》、邦茲《禱告出來的能力》、哈列斯比《禱告》、布馬可《得勝的禱告》、戈登《實用的禱告》、芬尼《復興講章》、賓路易師母《禱告與傳福音》、麥因泰《隱藏的祈禱生活》、樂腓力《得勝的禱告》等等。

上述屬靈書籍大多在真理上的論述，在經歷上則以哈列斯比的《禱告》及戈登《實用的禱告》兩本為著名。但麥因泰的《隱藏的祈禱生活》，在基本法則，則有比較完整的架構且高深。因此，我們需要明白熟思，他所題出的基本法則，我們在祈禱實行上，才有穩固的根基及明確的報答。

以弗所書第四章，論到屬靈生命的建造時說：「惟用愛心說誠實話，凡事長進，連於元首基督。全身都靠祂聯絡得合式，百節各按各職，照著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助，便叫身體漸漸增長，在愛中建立自己。」(弗四 15-16)由此可見，屬靈生命的建造是靠著元首——基督，與眾肢體聯絡，彼此相助，在愛中建立自己。在實行上是尋找清心禱告的信徒，在經歷上彼此相交，互相幫助。(提

後二 22)教會二千多年來，神常藉著屬靈人所留下的信息和經歷來建造信徒的生命；這就是為什麼，神在舊約聖經上，用許多篇幅記載歷代聖徒的生平，用來造就古今中外的信徒。

壹、三種禱告生活

第一章 祈禱的生活

「在北歐的某一大教堂內，有一組描繪禱告生活的精美深浮雕，它由三幅畫組成。

第一幅畫提醒我們使徒的命令：『要不住的禱告』。我們看到在一個寬敞的聖殿前面的廣場中，充滿了三五成群的人，有作手勢的，有議價閒談的，有討價還價的——很明顯的，他們的目的只是為了獲利增財。但有一位頭戴荊棘冠冕，身穿從上到下沒有縫兒衣服的人，默默地走在這吵雜人群當中，足叫那最貪婪的心轉為敬虔。

第二幅畫描繪了聖殿的區域，用來表明教會普通的敬拜。穿著白袍的聖職人員，攜帶著燈油，洗濯盆的水與祭壇的血，來往從事例行事奉。當他們從事於他們的聖職時，他們的內心充滿著單純的渴望，把目光定睛在那人眼所不能看見的榮耀上。

第三幅畫引我們進到至聖所。一位孤單的敬拜者進入幔內，在神同在中俯伏肅靜，屈身於耶和華顯現榮光之前。這代表著隱藏的祈禱生活，正如主耶穌用熟悉的話所說的：『你們禱告的時候，要進你的內屋，關上門，禱告你在暗中的父，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報答你。』（太六 6）』

上面到三種禱告生活：

第一幅畫，說到在聖殿前廣場，日常生活中，「不住地禱告」，(帖前五 17)以主耶穌的生平作我們的榜樣，我們可以從四福音中找到祂禱告生活的記錄。

第二幅畫，是「在聖殿中祭司的祈禱」，預表教會普通的敬拜，是指初步靈程的禱告經歷——在固定形式及團體形式中的禱告。

第三幅畫，指在「至聖所中的祈禱」，是耶穌所說「在內屋」

中的禱告。戈登用至聖所中大祭司的祈禱——「隱藏的祈禱生活」，來說明新約信徒進到「至聖所」——在神施恩座前禱告的光景。(來四 14-16，十 19-24)這也是以弗所書第二章所說：「然而，神既有豐富的憐憫，因祂愛我們的大愛，當我們死在過犯中的時候，便叫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你們得救是本乎恩。祂又叫我們與基督耶穌一同復活，一同坐在天上。」(弗二 4-6)凡得救、重生及奉獻的基督徒，若能實在說：「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加二 20)那麼，這裏所說連於基督的死、復活與升天，他也一同有分了。對於「與基督一同坐在天上」的信徒，他全人的生活是活在「至聖所」中。

貳、祈禱的生命

聖徒對此生命的描述，可以作為禱告的座右銘，放在我們禱告的地方。

(一)「正直人必不停止祈禱，停止祈禱的人必失去正直。」——克理梭頓(Chrysostom)

(二)「愛少的人，祈禱少，愛多者，祈禱必多。」——奧古斯丁(Augustine)

(三)「禱告是公義生命的首先及末了要做的事」——理查·虎克(R. Hooker)

(四)「純淨的心靈絕不停止祈禱，凡是不停祈禱的人，必是具有純淨心靈的人。」——康比(Perela Combe)

(五)「若你不是祈禱的人，你必不是一位基督徒。」——本仁約翰(John Bunyan)

(六)「祈禱是新造者的呼吸」——巴斯特(R. Baxter)

(七)「祈禱是靈魂的血液」——喬治·賀伯特(G. Herbert)

禱告是活在屬天地位之基督徒生命的呼吸，如同魚在水中，鳥在天空飛翔一樣的自然。因為，神所造的生命，必定有其自然本能，也必定是照其本性生活，擁有屬天的生命的信徒，在地上生活時，必定藉著禱告來維持。因他的生命是聯於天上的父神及寶座上的基督，所以必然與基督一同為父神的旨意禱告。

慕安得烈對於《祈禱的生命》有更完全及準確的說明：

保羅對帖撒羅尼迦教會說：「要常常喜樂；不住禱告；凡事謝恩。」(帖前五 15-18)論到恆切祈禱，不住祈禱，保持儆醒，常在聖靈裏禱告，則似乎是指整個生命成為祈禱的生命。因為當他們信主後，他們是「離棄偶像歸向神，要服事那又真又活的神，等候祂兒子從天降臨，就是祂從死裏復活的，那位救我們脫離將來憤怒的耶穌。」(帖前一 9-10)所以，若我們充滿了渴望，盼望神的榮耀能向我們彰顯，在我們裏面，透過我們，顯在周圍的人身上。又相信神垂聽祂兒女的祈禱，我們裏面的生命就會不斷仰望，存著信靠、倚賴、渴慕、仰望的心。有這種禱告的生命必定是：

第一，當然是為神的國度與管理完全獻上自己的生命。

其次，是獻身於神的生命，依靠住在我們裏面的聖靈幫助，才有至深的把握，相信神會照我們所求的行。

慕安得烈在《按著人的天命祈禱》中又說：

(一) 人的靈命與管理萬有的權柄

「神造人的時候所用的話語，已經清楚表明人的天命，就是生養、治理與管理全地。這三個說法表明，人乃是作神的代表來治理世界。他是神的總管，代替神的地位；自己服從神，並促使萬物服從祂。神的旨意乃是：世界諸事都要藉人而成；世界的命運全然交在人的手裏。」

「人是神的代表，就有全權管理，世上萬事都要按祂之意而行；神乃是根據祂的意見與要求賜福與世界；天上君王與地上忠僕保持往來的最奇妙(雖然極簡單)、最自然管道便是透過他的祈禱。從亞伯拉罕身上，我們看見禱告並非只是為我們自己求幸福的手段，而是執行尊貴的王權，來影響人的命運和神管理人的旨意。我們沒有一次看見亞伯拉罕為自己禱告。他為所多瑪和羅得、為亞比米勒、為以實瑪利禱告，顯明一個人若是神的朋友，他真有何等的能力，可以改寫他周遭之人的歷史。」

(二) 信徒執行先知祭司和君王的職份(彼前二 9)

聖經不單告訴我們這些，同時也講明神為什麼能把這麼大的權柄交給人。這是因為人是按祂自己的形像、樣式造的。因為內在合宜，才賦與他外在的管理權；他具有神的形像，掌握管理萬物的權柄，是紮根於他內在的樣式像神，本質相符。人與神之間必須有一致性，一種具體而為的神的樣式，這樣，人才合適作神與世界的中保；他要成為先知、祭司、君王，解明神的旨意，代表自然界的需要，從主領受恩典，分給全地。他要有神的形像才能替神管理世界；他要十分像神，熟知神的心思，施行神的計劃，以致神能賜特權給他，讓他為世界所需而求，並且所求必得。雖然罪惡暫時阻礙了神的計劃，但祈禱的能力仍與未曾墮落前一樣，是人有神形像的明證，是他與那位不可見的無限者相交的工具，是蒙恩者一種能力，可以握住那位掌管宇宙命運者之手。祈禱不只是呼求恩典，乃是人意志最高層次的運用，知道自己有神的形像，有君王的自由，受造的目的是要執行那位永恆者的政策，並且有能力做到。」摘自：《在基督禱告的學校》

(三) 生命與禱告

「我們的生命對我們的禱告有很深遠的影響，正如我們的禱告會影響生命一樣。一個人的整個生命就是一種不斷的需求——向本能或向世界——為要得到他的需要與快樂。這種本能的需求與慾望在人裏面是相當強烈的，（雖然他也向神禱告）。但多少時候，神聽不見你的禱告，是因為你內心屬地的慾望，向神的呼聲顯得那麼的強烈，甚至使神聽不到你的禱告。」

「生命對禱告有很大的影響。一個屬世的、利己的生命，不但使禱告無力，反而不蒙神垂聽。很多基督徒在其生命與禱告之間常有衝突，往往是屬地生命佔了優勢。然而，禱告對生命也能引起極大的影響。如果我在禱告上完全順服，那麼禱告就能勝過肉體與罪的生命了。整個生命就在禱告的管理下，使禱告改變並更新了整個的生命。因著禱告，使我們接受主耶穌，而且有內住的聖靈，使我們的生命得以潔淨與成聖。

許多靈命有瑕疵的人，以為他們期望靠自己的力量來禱告，其實，他們不明白，當靈命堅強時，禱告生命才得以增長，兩者

是成正比例的。禱告與生命也必須連在一起，不可分開的。

我們要學一個很重要的功課：就是我的禱告必須管理我整個的生命。我向神所求的，不能在五分鐘，或十分鐘的禱告內決定的。我需要學習說：「我專心求告。」我向神的渴慕必須終日充滿在我的內心裏，使我的生命活在正常光景，這樣，才能使我的禱告蒙應允。」摘自：《信徒禱告的生活》【註】

參、聖經記載不住向神祈禱的責任，但強調祈禱的艱難

「雖然祈禱是人對神本能的依靠所發出的呼求，然而在聖經上沒有一件職責比不住向神祈禱更被強調。這是因祈禱的確是劬勞之故，因此經上一再強調信徒要持續不間斷的向神禱告。為了維持這不住禱告的靈，神呼召我們要與天空執政及黑暗的權勢摔跤。（弗六 10-20）

《我親愛的基督徒讀者》雅各·波而米(Jacob Boehme)說：『要有正確的禱告必須付出艱辛的努力。』祈禱是人的靈所能表達的至高的能力。

祈禱有其榮耀及其祝福的一面，也有勞苦與苦惱、爭戰與痛苦的另一面。早在戰場得勝之前，舉起的手已開始顫抖。疲乏的肌肉，喘不過氣的呼吸，都在訴說屬天使者的疲累。即便在午夜寒冷的空氣中，那因痛苦的心所發出的劬勞祈禱使得前額濕透了。祈禱提升屬地的靈魂進入天上，是潔淨的心靈得以進入至聖所的入門。祈禱撕裂那隔開的幔子得以在裏面瞻仰神的榮光。祈禱是未見之事的異象；是聖靈心意的識別，是未言之事的表達。

本仁說：『一個真正達於上帝的祈禱，就是他向神所呈獻的無法言語的渴望，感覺，情感及期望，絕不是用他的口或筆所能表達的。』早期教會的聖徒有一種永不止息的代禱力量。他們以奮力奪取天國，『以祈禱的風暴敲叩著天國的大門』。第一代的基督徒在曠野，地穴，羅馬競技場，在火刑柱證實了他們的主所說的真理：『你們若向父求什麼，祂必因我的名賜給你們。』（約十六 23）

「他們的呼求是否在我們的內心找到共鳴呢？我們是否認識祈禱中的『勞苦』，『摔跤』及『傷痛』呢？馬丁路得寫到：『要有

好的禱告生活是件艱鉅的任務!』禱告到一顆心得以靠近神，並能帶著充滿恩典的信心說：『我們在天上的父。』這種禱告可以說是所有學科中最大的學問。在這恩典上有信心的人是已越過了禱告的障礙並已在他心靈深處立下了穩固的禱告殿的根基。西那的凱撒玲(Catherine of Siena)如此說：『完美的禱告不是藉著許多的話語，乃是迫切的意願。』

凡進到以弗所書第六章靈程的信徒，必在聖靈裏經過這個歷程，但在寶座上的基督，在聖靈的引導中指引和啟發我們，與祂一同進入這場爭戰。

肆、祈禱的屬靈攔阻

「另一個祈禱之所以艱難的原因在於靈裏的攔阻。保羅明確的告訴我們，必須保持祈禱的能力來『對抗黑暗世界的掌權者，和天空屬靈界的惡魔。』(弗六 12)伯納(A. Bonar)過去常說：『亞蘭王吩咐他的眾軍長不要與敵人大小兵丁爭戰，只要與以色列王爭戰。』(王上二十二 31)這說明，天空靈界的掌權者似乎是傾全力攻擊抵擋祈禱的靈。如果牠能在此得勝，牠就贏得了這一天。

西比斯(R. Sibbes)說：『當我們藉著禱告來到神前時，魔鬼知道我們是去支取能力來對抗牠，因此牠竭盡所能的來反對我們。』有時我們會覺察到撒但直接地攻擊我們靈裏祈禱的生命。有時我們會被引領到曠野枯乾的經歷，那時神的榮耀變得暗淡。有時當我們盡力收回每一思想及想像來順服基督時，我們的思維反而變得雜亂無章及混亂。也有時惡者利用我們懶惰的天性使我們放鬆禱告的操練。

約翰·其瑪古(John Climacus)說：『藉著邪靈在我們禱告時的擾亂知道禱告的功效，而藉著擊敗仇敵經歷到禱告的果效。』為此，我們必須殷勤及下決心儆醒，如同軍隊守望的步哨，想到全隊的性命全賴於他的艱苦儆醒，機敏及勇氣。這就是為何主對祂的門徒說：『我說你們要儆醒!』(可十三 37)』

「因我們並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乃是與那些執政的、掌權的、管轄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弗六 12)

「靠著聖靈，隨時多方禱告祈求，並要在此警醒不倦，為眾聖徒祈求。」(弗六 18)

保羅論到信徒與仇敵爭戰時，用「摔跤」這個字，是指一種在靈裏持續不斷地對抗，直到對方投降為止的爭戰。意思是說，在我們禱告的事項上，我們要用意志、全心抵擋仇敵在各方面的攔阻，直到神垂聽我們的禱告，如同使徒行傳第四章中耶路撒冷的門徒們為彼得和約翰禱告一樣。(徒四 23-31)

伍、禱告的軟弱

「有時甚至基督的精兵也疏忽他們的託付，不再留心看守祈禱者的恩賜。若你察覺到在這責職上感覺懈怠時，就當省察自己。從一切對罪的戀慕上清除潔淨你心，竭力地回到屬天的境界裏。然後你就會發現禱告並不是一件苦差事，而是充滿了喜樂與滿足。不要抱怨此責職的艱難，相反的要歸咎於你心的剛愎。任何一個讀這些章節的讀者若是你覺察到自己失去代求的能力，失去與主交通的喜樂，或者在認罪上硬心不悔改。就『應當回想，你是從那裏墮落的，並要悔改，行起初所行的事。』(啟二 5)」

「照著波呂卡 (Polycarp) 寫給以弗所教會的勸言：『在神的寶血中重燃愛火』。讓我們求聖靈復興我們懶散的心，再看見神的恩慈。聖靈會幫助我們的軟弱，神兒子的憐憫必臨到我們。祂會給我們穿上火熱的袍子，激起我們感情的火焰，充滿天上的異象。

雖然軟弱的靈如影子般伴隨著禱告，但主耶穌教導：『人要常常禱告，不可灰心。』(路十八 1) 禱告的信心要紮根於與神不住的交通，靈魂之窗常向『安息之城』打開之中。我們不曉得祈禱真實的能力，直到我們的心思意念都持續的從屬地的事物轉向神。俄利根(Origen)說他整個的生活就是一個不間斷的禱告祈求。就是藉著這一超乎其他準則之上的原則，一個完美的基督徒生活就被勾畫出來。』

另外保羅提供一個最好的原則是：「同那清心禱告主的人追求公義、信德、仁愛、和平。」(提後二 22)希伯來書作者也說：「又

要彼此相顧，激發愛心，勉勵行善。你們不可停止聚會，好像那些停止慣了的人，倒要彼此勸勉。」(來十 24-25)

陸、不住的禱告

主耶穌以人子的身份來到地上，卻活在父神的同在中，祂的生活就是「不住的禱告」的榜樣。「除了從天降下仍舊在天的人子，沒有人升過天。」(約三 13)新約的信徒是因著神的救贖，得以與基督耶穌一同坐在天上，進入「至聖所」，得以活在神面前。(弗二 6、來十 19)

「1860年10月7日，伯納(A. Bonar)在他的日記中寫到：『我若不在每日生活中有不間斷的簡短的禱告，我就會失去禱告的靈。我永不失去在寶座中的羔羊的異象，並且有這異象我就能禱告。』

普林斯頓著名的學者約拿單·愛德華滋(J. Edwards)說：『我的思想經常專注於屬天的事物，幾乎不間斷地思想。大部分的時間我都在思念屬天的事物。我經常獨自一人在樹林中，在偏僻地方散步，默想，自言自語，禱告與神交談。我也常常把我的感想唱出來。禱告對我是很自然的，它是我心裏燃燒的火焰所發出的氣息。』

不要以為這樣的生活是不切實際且無用的。真實的世界並不是原因和感覺的面紗。屬天的事物才是真實的，而地上一切不過是天上的樣本。有誰能比神更實際呢？在世上有何人能像在天的人子那樣有智慧地行完神所託付祂的重任？祈禱好，事奉也必好。那些禱告多的人必成就最偉大的事工。正如陶樂(Tauler)精闢的論斷：『在神沒有事能被攔阻』。

衛斯柯(Westcott)主教說：『神的異象賜給我們不住禱告的生命。』而在這異象中所有世上的事物都與不能見的事物相聯結。廣義說來，祈禱是一切事奉的總結。在某種程度上說，當我們在盡責禱告時，我們就是在做屬天的事奉。這也印證了我們所熟知的『工作就是敬拜』的說法。詩人如是說：『我專心禱告。』(詩一〇九 4)保羅說：『要凡事藉著禱告，祈求和感謝。』(腓四 6)

在舊約裏面一個沉浸在禱告中的人是被描述為與神同行的人。以諾以確據，亞伯拉罕以完全，以利亞以真理，利未眾子以平安與公平與神同行。很多的時候，他們也被稱為『與神同住』，就如約書亞不離開會幕，或是古時一些匠人為王作工時與君王同住一樣。禱告又可說是靈魂被提升到神聖的同在中，如行星『敞著臉瞻仰』太陽的光輝；或是一馨香美麗的花朵朝向從上來的光芒。又有一種的說法：禱告集合了所有熱切的敬虔，愛與讚美。正如清澈的一擊可以將許多不和諧的聲音變為和諧一樣，我們屬靈本性裏最明顯的感動可以使人的人心靈敬畏神的名。」

「不住的禱告」就是在「羔羊的寶座前」敬拜，及生活在屬天的事物，與屬天的事奉中。

柒、禱告的習慣

「培養祈禱的習慣可以使之在任何環境之下適時應用。……當尼希米侍立在亞達薛西王前面帶愁容時，王就問他：『你既沒有病，為什麼面帶愁容呢？這不是別的，必是你心中愁煩。』（尼二 2）這一問解開了他三個月以來的禱告。這漫長時間的祈禱就在這一刻化成一個向著神而出的熱切祈求：『於是我默禱天上的神。』（尼二 4）

花時間與神相交的人，必能快速找到通向施恩寶座的途徑。使徒們把每一個責任都帶到十架下。在耶穌的名下他們那忠誠的心在敬拜和讚美中被提升到天上。早期的基督徒每次的相遇都互相祝福，分手之前也必定有祈禱。中古時代的聖徒把每一境遇都當成呼召他們禱告的機會，不管是日主的影子，教堂的鐘聲，飛逝的雀鳥，上升的太陽，還是飄零的落葉。

在美國建國初期有一位貴格會的主的僕人來到一個信徒聚會崇拜的地方。在安靜等候主一段時間後，他有機會說話。此時所有的人都很安靜。他用勸勉的話語說：『要在主裏儆醒。』這些話在神的大能裏釋放出來，帶著極大的功效做在人心裏。有些人感受到一種畏懼，敬畏臨到他們身上。一段時間後，他再說：『我不只告訴你們，也告訴所有的人，要儆醒。』所有赴會的人聽了都感

覺到這人身上有超然的聖靈的能力。他的聲音是他們未曾聽過的，他的講話有不尋常的權柄使在場的人都伏在這大能裏。

基督的精兵啊，你們是在敵人的營地；『要在主裏儆醒』！」

【註】：禱告與屬靈生命的關係——

- 一、保羅在帖撒羅尼迦前書第五章，對他們題到：「要常常喜樂；不住禱告；凡事謝恩。」(帖前五 15-18)主要是因帖撒羅尼迦的信徒已經活在屬天的地位中，他們是活在事奉神、等候主再來的生活中。(帖前一 9-10)
- 二、保羅提醒提摩太要為萬人及君王和在位的禱告，也是因提摩太是一位全心事奉的工人。(提前二 1-6)

巴斯卡

一、天才科學家的經驗

巴氏的一生很短促，他生於 1623 年，在未滿四十歲時(1662 年)，便因一種當時大夫們不能診斷的病，而與世長別。他的一生，都致力於真理的探討——探討真理的全貌，毫不忽視任何一部分。他對於任何學問都有興趣，但並不熱衷於抽象理論的儲積，而追尋全部的頻繁現實。然後又腳踏實地，根據這現實去做人。巴氏的進程，就是他一生前後相繼的經驗；我們要了解他思想的深度，也必須認識這些經驗。

他童年時的第一經驗，是幾何論證的發現。他的姊姊，為我們留下一篇摯情奔放的文章，形容這位天才兒童智力的初萌。

「弟弟於 1623 年 6 月 19 日生在克勒蒙(Clairmont)，我們的父親名叫史蒂文·巴斯噶(Étienne Pascal)，母親原名安多妮·貝肯(Antoinette Bégon)，弟弟一學會說話，就立刻表現了他的不凡的智力。他不但能運用短句會話應對如流，並且提出了許多關於事理的問題，使人驚訝不已。這種振奮人心的開端，給了我們美麗的期望，而他後來的發展，也從未令人失望。因為他的明悟，隨著年齡增長，甚至於超出了他的體力。

1626 年，弟弟三歲時，母親就謝世了，從此父親孑然一身，加倍辛勤地照顧他的家。弟弟既是獨子，又有罕見的天才，當然得到了特別的寵愛。父親甚至不願意將他的教育交託給外人，而毅然決定自己開導他。因此，弟弟從未上過學校，也從未有過父親以外的其他老師。

自從他的幼年開始，惟有真正的道理，才能滿足弟弟的求知慾；每次，當他覺得他人所給的理由不充分時，他必窮究極致，不到水落石出不罷休。而每次當他對於某一事理感到興趣時，他必不肯放棄，直到能找到一位能給他圓滿答覆的人為止。

一次，餐時，有人偶用刀敲了一下一個陶製的盤子，當時立

刻發出了強烈的響聲。可是，當他用手覆盤子時，這聲音又立刻消失了。弟弟立即追問這現象的理由，並且做了許多關於聲音的實驗，然後，將自己實驗所得，寫成一篇推理精確的論文。那時，他只有十一歲。

他十二歲時，又表現了幾何方面的天才。這次的經過非常特別，值得我們詳細述說。父親即是數學專家，當然常與同道在家討論這門學問。可是，一方面因為他要弟弟研讀語文學科，另一方面他知道數學具有滿足理智的魔力，所以為了避免使弟弟荒廢拉丁文與其他語文功課，父親就不准弟弟認識數學；他甚至於收藏了所有的數學課本，並且從不在弟弟面前與朋友講論數學。但這防備卻不能消滅這孩子的好奇，弟弟屢次求父親教他數學，而父親每次都嚴詞拒絕，只答應在他學好拉丁文與希臘文後再教他。

遇到了這種堅決的抵抗，弟弟仍不放棄他的探究。一天他問父親，數學究竟是什麼？父親籠統地回答說：數學是描製正確圓形，並計算它們間的比率的方法。然後，再次緘口，不准弟弟多問多想。可是，弟弟的理性，不能接受這種限制的囚禁。他得到了『數學使人製出正確的圓形』這種簡單啟發後，立刻開始思索，並且利用課餘時間，在他的休憩室中，用炭在方塊上畫圖，設法繪出全圓形，正三角形等等圖式。

他獨自找出這種圖形的製造法，再算出它們間的比率。可是，因著父親的森嚴防備，他連這種圖形的名種也不知道。於是，他便別出心裁，自己命名圓形為圓圈，直線為直條等等，然後再自制定律與證論，一直繼續研究，而到達了歐幾里德幾何第一冊的第三十二定理。一天，當他正在做這種消遣的時候，父親恰巧走進了那房間，弟弟因為正在聚精會神，過了好久才發現父親已在身旁；那時，究竟是誰的驚訝較大：兒子想到父親的禁令？還是父親看到兒子的研究？當父親看到兒子所研究的，已是歐幾里德幾何書中的第三十二定理時，他真是驚喜交集，疑信參半。

父親問他什麼事使他想到這定理，他回答說：『因為先前曾發現某事，某理後。』終於經過父親的再三盤問，弟弟就說出以前所做過的論證，並且解釋，如何利用圓圈與直條等名稱，而制定了自己的定理與公理。

父親那時完全被弟弟的偉大天才所折服了，他默不作聲，急急地離開了弟弟，而去找一位很有學問的摯友—白律先生 (Mr. Le Pailleur) 一但他到達白府時，因為過於興奮，竟然全身麻痺不能動。白先生看到父親的怪樣子，又看到他的眼淚，就央求父親說出這悲痛的來由。父親告訴他：『我流的不是痛苦的眼淚，而是歡喜的眼淚；你知道我多麼小心，不讓我的兒子學幾何，因為我要他專心做其他的功課。可是，你看他現在做了什麼？』他一邊說，一面給白先生看他帶來的紙張，使白先生明白弟弟如何『發現』了數學。

白先生的驚訝，也不亞於父親，他就告訴父親，要繼續限制這種天才的發展，而不讓弟弟認識數學，是不對的事，他勸父親立刻取消前時的禁令，而拿出書本給弟弟看。

父親也表示同意，就給了他《歐幾里德幾何原理》這書，讓他在閒時翻閱。弟弟自己拿了書去看，從不向人請求解釋，同時繼續做他的習題，進步得很快，後來竟去參加巴黎學者們為介紹自己的習作，並且評論他人的作品，而在每週舉行講習會。

無論在評論他人或解釋自己方面，弟弟都很成功，因為他常有新的發現。他的思想神速，時常找出他人所覺察不到的錯誤。因此在這些互相砥礪的集會中，人們也時常向他請教，問他關於從德國或其他國家寄來的定理的事。可是他仍舊只在閒暇時研究數學，因為父親要他繼續攻讀拉丁文，但是他既在數學內找到了一向熱求的真理，自然快樂無比，全神研究這學問。所以，雖然他花的時間不多，進步卻很驚人。在十六歲時就寫成了「圓錐論」，顯出了他的卓越智能，甚至於有人說，自從亞基米德 Archimedes 以來，未有見過這種才力。

當時的學者們都公認這本具有雋永價值，又是十六歲青年所寫的書，應該立刻付梓印行，以饗世人，可是弟弟對於名利向來毫無所求，因此，這本書從未見世。」

貝律夫人所說的「圓錐論」，於 1640 年由巴氏編印出版。這書以迪撒克 (G. Désargues) 的研究為基本，但是比迪氏講得更精深。笛卡爾的友人們承認笛氏對這位勝過自己的早熟奇才，表示妒羨。

巴氏也研究純數理，並於 1654 年發表了他的「算數三角形論」(“Traite du triangle arithmétique”)，這個發現，奠定了計算或然率的基礎，也表現了作者的先知先見。

巴氏很早就發揮了具體實踐的精神，數學研究使他發明第一個計算機，可以立刻確然無誤地算出答案，他親自在家監督工人，依照他的精細設計，鑄製機件，在距今三百年前，他就預言了我們這電子機械時代。

「在他十九歲時，發明了計算機，使人們可以不費筆墨，不用珠子，甚至於不須認識算術定律，而能計算出精確的算題。這項工作，被世人認為是自然界的奇事，因為他將一種純理性的學術，化成機器，而操縱機器的人，卻不費思考就能完成一切計算。這機器的製造，花了他很多的精力，雖然他在思慮或設計方面，毫無困難，但是要使製造機器的工人們，瞭解他的示意，卻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所以，他一共用了兩年時間，才製成這計算機。」

二、物理學家的經驗

笛卡爾是一位數學家與專攻知識論的哲學家，巴斯卡卻發現了「實物」與「體驗」的重要性，因而較笛氏更接近現代學者。加利略與托利拆利(Torricelli)的新理論，也曾激起巴氏的興趣，而且他立刻探找無可辯駁的實驗證明法；當時大多數人仍然高唱「大自然懼怕空際」的舊調，而巴氏深信物質並無此種感情，只會服從物質定律，他終於發明了一種方法，證明以前人們以「空際懼」而解釋的現象，實在來自空氣的壓力，他在巴黎完成了第一次實驗後，就轉到法國中部，在錐峰 Puy de Dôme 山頂上，安置實驗用具，做成了他的「大實驗」，確證氣壓隨著高度——與氣層的稀薄——而減少。

1648 年，巴氏出版了「空際問題」的報告，告訴其他學者，他的工作收穫，隨後，在 1651 至 1654 年間，他又編寫了「液體均衡論」Traite de l'équilibre des liqueurs 和另一本綜合「大實驗」論的書：「積量氣壓論」Traite de la pesanteur de la masse de l'air，巴氏顯然傾向令人豁悟現實的整體理論，可是他認為這些概論仍

應經過實在經驗的考證。從事學術工作的人，應該勤於思索，可是也須有虛心，肯接受眼前的事實。

巴氏後來，特別著重於探求人心的事實，在另一方面他還保留著研究科學的熱心，他的「算術三家形論」*Traite du triangle arithmétique*，就是在一次短期病癒時寫成的，可是無情的病魔，終於在他三十九歲那年，奪走了他的生命。

三、「君子」的經驗

自幼被幾何學迷住的巴氏，一天，終於發覺自己缺乏他人所有的普通知識，在那時的歐洲，有一類型的人代表最高尚的人性修養與理性發展；那種人不是專家或學者，但是擁有廣泛學識，與善辯口才，能夠談論文學、藝術、科學、政治、或任何事理，而且講得娓娓動聽，感動人心，這種擅長，來自對於人性心理的深刻瞭解，與擺脫抽象理論，以認出它們對於人生影響的能力。換句話說，就是要有「人情」味；而達到這種理想的人，被稱為「君子」*Honnête homme*。梅雷爵士 *Lechevalier de Méré* 與年輕、別號米登的盧安尼公爵 *Duc de Roannez*，巴氏與他們成為莫逆之交，可是，他發現，在這些善於辭令的人們面前，他的數學與物理學都毫無用處，他承認自己缺少一種「細膩精神」，（解悟並感受人生真理並能掌握現實各種分別原理）就立刻向朋友學習，然後很快地成為一位「君子」了。梅雷爵士曾描述與巴氏出遊的變化情形：

「兩三天這樣地過去了，他對於自己的情緒有些懷疑，從此不多說話，只是靜聽或發問，他時常抽出筆記簿記錄下自己的感想。可是，在我們抵達目的地之前，他的談吐、風度，就與以前迥然不同。這實在是一種異常的變化！並且，老實說，他對於自己的氣質改變，表示非常愉快，……他說：『我以前過的是流亡生活，現在將我帶回祖國來了。』」

巴氏不但養成了「細膩精神」，同時，也做了更深的發現；現實的寶藏是人類所取之不盡，用之不完的；正如祁頓 *J. Guitton* 所說：「這個饒有奇趣，多姿多彩，錯綜繁雜，包羅萬象，靈肉皆有的大千世界，不能化成純粹的理念」；從今開始，巴氏在哲學方

面，也和笛卡爾分道揚鑣了，他對於現實的「實有」與「神秘」，萬分尊敬，不願從事任何破壞性的「改造工作」，因為他所有的經驗，都使他反對笛氏理性主義中的知識內在論。

四、懷疑者的經驗

米登的豐富人文修養，迷住了巴氏，同時，也引領他去從事一種迥然不同的探討，米登是一個聖經真理懷疑者，他覺得我們不能確知宇宙起源或人生意義。他對於自己的懷疑論，直認不諱，認為是一種高智慧的表現，巴氏以前熱求科學的真理，現在，他的求知慾又受激動，只是所走的方向改變了，多少人士曾經懷疑科學方面的新理論，而巴氏卻以實證的方法征服了他們的疑問；可是，關於「人」本身的真理，不是比關於物質世界的真理重要得多嗎？巴氏有沒有方法取出不能否認的「實證」，使米登脫離他的懷疑論？老實說，一個人撫心反問自己的來源與歸向時，他到底能不能找到一種以最深的實理為基礎的實證？

巴氏也與他同代的人一樣，同情笛卡爾的嚴格理性主義，可是，他與米登這種正直的懷疑者們的來往，使他在哲學方面也採取了他在自然科學方面原有的態度；抽象的推論與演繹，如果不能說服最有這種需要的人們，那麼，它還有什麼用處？

巴氏曾讀過 Montaigne 的書本，蒙氏的批評精神，曾經給他留下很深刻的影響。康德 Kant 雖尚未出世，可是巴氏先他而研究現代思想中的幾項問題，在理性批評尚未完成前，他就以嚴正的態度，處理當時數位最有學問的人的疑難。

巴氏發現了「自主自決」的重要性。他認為一個人如不擺脫所有能使他分心的事物，煩惱、與反理性的觀念，他便無法明思豁達，為此，他首先從所有足以矇蔽理智的羈絆中解脫自己，以便認真從事新的探討，他並且聲稱他現在「歸信」了真理(聖經)。其實，這種精神與他研究科學的方法，完全一樣，他所追尋的真理是同一的，只是，他現在的探究，比以前更深遠，因為有關人性的根本。

在這新探討中，巴氏保持了他原本有的沈著與虛心，仍然向

自然界的「事實」請益，首先，他探索人與宇宙之間的神秘關係，在這無限大而又無限小的宇宙之前，人究竟算是什麼？然後，他再審問自己，並且苦思人性之謎：人為什麼又卑微又偉大？人性深處為什麼有這種矛盾的現象？這種難題，不能使他氣餒，因為巴氏無論在研究哲學或物理學時，都抱著他特有的孜孜不倦的精神去追求真理，可是這次，他也請他的朋友參加他的探究，與他一同做這種為他們的新探討是必要的靈性方面的準備。

他在研究宗教學時，也以同樣嚴正的態度正視事實；不過，這裏所指的不是零星的事實，而是展開於人類史上的整體現實。

可惜，巴氏的早殤，使他不能完成已開始的工作。他遺下的瑣碎筆記，被後人編印問世，定名為《深思錄》。不久，他的《深思錄》與奧古斯丁《默想錄》，及俄國托爾斯泰《默想錄》並列。

巴氏的目的，是幫助那些懷有疑問，而勇於求真理的人，只要他們持著赤子之心，他就可以同他們一齊，從具體現實的課本中找出真理的教訓。

巴斯卡的屬靈經歷

巴氏死後，人們在他衣服夾縫裏發現，「一小張疊好的羊皮紙，上面有巴斯卡親筆寫的字跡，裏面又夾著另一張紙，也是他親自寫的：第二張是第一張的副本，……一切都證明，毫無疑問地，這張羊皮紙所記下的細心寫成的字，是一種紀念性的文字，由巴氏很小心地保存在他身上，使他眼前與心內，永遠記著一件事，所以，八年來，他在換衣服時，每次親自將紙張縫進去又拆出來。」

人們通常認為，這幾句話記載在巴氏 1654 年 11 月 23 日親歷兩小時之久的一次出神入化的經驗，因此，這張動人的文件，被稱為「永憶記」。【1654 年 11 月 23 日，巴斯卡乘馬車遇險，兩匹馬均死於巴黎塞納河中，而他本人卻奇蹟般地倖免於難。當天晚上，巴斯卡心潮澎湃，獲得天啟，寫下了禱文：「正直的天父，這世界從不知道你，但我已知道你。願我再不離開你。」此後，他便遷入羅雅爾修道院，終其餘生，在激烈的鬥爭與痛苦中追求宇宙與人生的真理。】

一、「永遠的記憶」

神恩 1654 年

星期一，11 月 23 日，聖克里門，與殉道者，
與殉教錄上其他聖人的瞻禮，
聖克里蘇各恩，殉道者，等等，的前一日，
從晚上約十時半起到約十二時半。

(一) 火

「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
不是哲人學者的神
確實，情操，喜悅，平安。
耶穌基督的天父
「我的天父與你的天父」
「你的天父將是我的天父」
全忘塵世，全忘一切，除了天父以外。
惟有福音所授的道路能夠使人發現祂。

(二) 人靈的偉大

「公義的父啊！世界沒有認識你，但是我認識了你。」
喜悅、喜悅、喜悅、喜悅的眼淚
可是我曾經離開過主
「他們離棄了我，生命之水的泉湧。」
我的天父啊，你會離開我嗎？
我希望永遠不離開你
「永生就是認識你，唯一的真天父，和你所派遣來的
耶穌基督
耶穌基督
我曾經離開過主，我曾經逃避祂，背棄祂，釘死祂
希望我永遠不再離開祂
惟有福音所授的道路可以保有祂

完全的，甘飴的克己犧牲。
等等，
完全順從耶穌基督與我的神，
在世上的一日努力，換取永遠的喜悅，我永遠不會忘懷你的
話。阿們。」(七三七)

二、耶穌的事蹟

「耶穌的事蹟不容註釋，沒有比這事更深刻地顯出基督信仰特殊無比的徵象：就是以人心能有的最崇高，最大同的情操——犧牲精神與愛德精神——集中於一位真人——神子——身上。

(一) 客西馬尼園

「耶穌的事蹟——

耶穌受難時，耶穌受盡人們給祂的苦痛，但是祂在山園中受苦時，卻盡嚐了來自祂自己的苦痛。『祂心內驚懼恐怖』，這種苦刑，不來自人手，而來自全能者的手，也惟有全能者才能忍受。

耶穌尋求祂的三位最親愛朋友的安慰，但是他們睡著了，祂祈求他們陪祂一下，他們卻漠不關心，甚至於不儆醒片刻，所以耶穌必要單獨忍受神的義怒。

耶穌在世上孑身一人，沒有朋友分負祂的苦痛重荷，甚至於沒有人知道祂在受苦，惟有上天與祂知道這事。

耶穌在山園內：不是「怡園」——第一亞當因墮落而牽累世人的地方——而是「苦園」——耶穌自救與救世的地方。

祂在夜間的恐怖中，盡嚐痛苦，尤其受人離棄的苦。

我相信除了那次以外，耶穌從未口出怨言，但是那次的怨言，表示祂幾乎不能繼續忍受祂的無比痛苦，『我的心靈悲傷到要死』。

耶穌尋找人們的同情與安慰，這似乎是祂生平唯有一次的做法，但是祂沒有得到一絲安慰，因為祂的門徒們睡著了。

(二) 耶穌的苦難

耶穌的苦難，將繼續到世界窮盡，我們不能一直熟睡。

耶穌在眾叛親離的時候——連祂特選來陪祂的朋友們也睡著了——因他們，而不是自己，所冒的險而憂慮，在他們忘恩負義的時候，祂仍然溫言警告他們小心保重，並且告訴他們，精神雖然願意振作，肉體卻非常軟弱。

耶穌看到他們仍在睡覺，毫不意識到他們或是祂所冒的危險，就仁慈地讓他們睡下去，而不喚醒他們。

耶穌因為不確知天父的意旨而且怕死的祈禱，但是，祂知道以後，就勇向前去，奉獻自己，『起來，我們走吧！』

耶穌祈求人們幫助祂，但是人沒有理睬祂。

耶穌在門徒們熟睡時，為救贖他們而受苦，在義人們熟睡時，祂也救贖了他們中的每一位——在他們生前之「無有」時，與他們生後犯罪時。

(三) 順服

祂只有一次以順從主意的口吻，祈求天父免去祂的苦杯，而有兩次說，若是必要的話，祂願意喝它。

耶穌憂悶。

耶穌看到祂的朋友們在睡覺，而敵人卻醒著，就將自己完全交給天父。

耶穌不理會猶大的敵意，而恭拜祂愛的父的旨意，所以祂稱猶大為朋友。

耶穌勉強離開門徒，去進入苦難，我們也應該為效法祂而離開我們最接近，最親愛的人。

耶穌既在痛苦中，在最大苦楚中，我們多多祈禱吧。

我們懇求天父的仁慈，不要讓我們在罪惡中安逸生活，而救我們脫離罪惡。

天父若是親自給我們導師的話，我們應該好好地服從他們！我們的必須與人生變故毫無錯謬地指出這事。

三、耶穌呼召

「安慰你自己吧，若是你沒有找到我，你也不會找尋我。」

「我在受苦時想到了你，我為了你而流汗成血。」

「你若是想，在某場合，你要善做某某事，你只是試探我，而不是證明自己，因為在這時刻來到時，我會在你心內做這些事的。」

「讓我的規則指導你，看，馬利亞與使徒們任憑我指揮他們，所以我能夠這樣領他們。」

「天父喜歡我做的一切。」

「你要不要我一直付出我人性方面的血，而你卻不流淚？」

「你的歸信，感化，是我的事，不要害怕，如同為我一樣以全信之心祈求。」

「我因著聖經之言，教會內的聖神，默啟，與我給予神父們的權柄，及我在信友內所做的祈禱，而與你在一起。」

「大夫們不能治癒你，因為你終於要死，但是我能治癒你，使你的肉體成為不朽。」

「你要受囚禁與奴役之苦，我現在只是從靈性的奴役中救出了你。」

「我比某某人更是你的朋友，因為我為你做的事，比他們做的更多，他們不會忍受我所忍受的事，也不會在你不忠貞與粗暴時，為你而死，如我已做過一般，如我仍願做一般，我也繼續在我的特選朋友中，在聖體聖事中這樣做。」

「你若是認識你的罪，你會灰心。」

四、懺悔的對話

——那麼，主，我一定會灰心，因為我相信你的話，而承認我的罪惡。

「不，因為教你的我，能夠治癒你，而我對你說的話，就是一種信徵，表示我將治癒你，按著你的懺悔，你會懂得你的罪，而且會聽到這句話：『你的罪赦免了』，所以，為你的隱罪而痛悔吧，為你所知道的隱惡而懺悔。」

——主，我給你一切。

「我對你的愛，遠超你對你自己的罪污的愛，我『如同一位滿身污穢的人，愛憐自己的污穢』。」

「光榮屬於我，而不屬於你，塵世的蠕蟲。」

「求教於你的告解神師吧——當我的話成為你犯罪，驕矜，或好奇的機緣時。」

——我在自己心內，看到了我的驕傲，好奇，與私慾，我與天父，我與義者耶穌之間，沒有關係，但是祂為我而成為罪，而你的苦答，卻全打在祂身上，祂比我更可恥，但是，祂非但不遠離我，反而以我給祂的幫助為光榮。

但是祂治癒了自己，而且更會治癒我。

我必須將我的傷口，加上祂的傷口，將我的人，與祂連合，祂就會在自救時救我，但是我不能再延遲了。

「你們會如同天父一般知道善惡」，每人在判別善惡時，自立為神，在人生變故中，感到過份快樂或痛苦也是同樣。

我們做小事時，應該如同做大事一般，因為在我們內的耶穌如此偉大，是祂在指導我們的生活，而我們做大事時，應該如同做容易的小事情一樣，因為全能者在我們之內。」（七三九）

五、耶穌的墳墓

「耶穌死了，但是仍在十字架上，可以見到，祂死後，被放進墳墓。

耶穌被聖人們埋葬，

耶穌在墓內沒有行神蹟，惟有聖人們能夠進入祂的聖墓，

在聖墓內，不是在十字架上，耶穌開始了新生命。

這是耶穌的苦難與救贖工作的最後一項事蹟。

耶穌在世，並無休憩之地，只有在墓內才休息。惟有在這裏，祂的敵人們才停止迫害祂。」（七五二）

「我覺得耶穌似乎在復活後，只讓人摸祂的傷口。『別摸我了』，我們只應參與祂的痛苦。

在最後晚餐時，祂以將死之身，獻出給人領受，在以馬忤斯，祂以復活者的身份，顯示給兩位門徒，現在，為整個教會，祂以

升天後的身體，顯示給我們。」(七四二)

「不要與他人相比，而與我相比，若是你不在與你相比的人身上找到我，你一定與卑鄙的人相比。若是你在他們身上找到我，你可以與我相比，但是你要比誰呢？你自己？還是在你內的我？若是你，就是卑鄙者，若是我，就是以我比我自己，我是在萬物中的神。

我向你說話，我常常教誨你，因為你的靈修導師不能向你說話，而我不願看你沒有導師。

可能我是為了他的祈求而這樣做，因此，他在領導你，雖然你看不到他。

你若是不已經佔有我，就不會尋找我，
所以不要憂惑。」(七五一)